**第六卷 南海潮音—观世音 6.9 莫真爱怜** 花**191**

组建完成的取经团，于贞观15年(AD641)9月(又值九秋)，行至一个豪华庄园。外面的门楼就很漂亮，垂莲象鼻、画栋雕梁，这家的男主人姓莫，但已经去世，留下寡妇贾氏当家。按中国的传统，这位女主人可以被称作莫贾氏，她时年45岁，长得【脂粉不施犹自美，风流还似少年才】，家产相当丰厚，【舍下有水田三百余顷，旱田三百余顷，山场果木三百余顷。黄水牛有一千余只，况骡马成群，猪羊无数。东南西北，庄堡草场，共有六七十处。家下有八九年用不着的米谷，十来年穿不着的绫罗。一生有使不着的金银】。她有3个女儿，【大女儿名真真，今年二十岁；次女名爱爱，今年十八岁；三小女名怜怜，今年十六岁】。她见了唐僧师徒没什么废话，当即表示愿意招唐僧及3个徒弟做上门女婿。

莫贾氏自称生于丁亥年，即627或567年，贞观15年时应该是14岁或74岁，肯定不是45岁。不过我们可以换个算法，第9回记载道，取经团出发的贞观13年是己巳年，则贞观15年是辛未年，是60花甲的第8年或68年，丁亥年是第24年，68-24 == 44周岁 == 45虚岁，可见这种算法是正确的。在吴老爷子的时间框架中，贞观13年是按照己巳年年计算的，而不是现实历法中的己亥年，两者相差整整30年。



===== 2个红框分别是取经开始结束年份：贞观13年己巳、27年癸未；绿框是抵达莫家庄的贞观15年辛未；蓝框莫贾氏的生年丁亥年 =====

唐僧是堂堂御弟圣僧，当了10辈子和尚，什么财富、美色没见过，怎么会对这小小莫家庄的上门女婿感兴趣，自然一口回绝。莫贾氏闻言大怒，说你不愿还俗也就罢了，可你还有3个徒弟，我就不信他们哥仨没有想倒插门的。猴哥的回答很巧妙，说我是天生童男，【从小儿不晓得干那般事】；沙僧则严词表达了自己的立场，誓死不还俗，【宁死也要往西天去，决不干此欺心之事】；只有老猪含混其词：【大家从长计较】。老猪倒不是不想做女婿，而是他很有法制观念，此前他在高老庄明媒正娶了高翠兰，现在要做莫家女婿，显然不可能让莫家女儿做妾。中国的婚姻其实并非【一夫多妻制】，而是【一夫一妻多妾制】，男人纳妾可以，但不允许在已有妻子的情况下另娶妻子，如果老猪娶莫家女儿为妻，那就犯了重婚罪，术语叫【停妻再娶】，所以老猪很有顾虑。猴哥诚心耍老猪，说我们不会举报你，你就放心大胆的重婚好了，老猪这才胆子要大一点，决心第3次入赘(第1次是卵二姐)。老猪的步子还更大一点，打算一气娶莫家三位小姐，他说：【我幼年间，也曾学得个熬战之法，管情一个个伏侍得他欢喜】。

莫贾氏假装不同意，叫出真、爱、怜三位小姐，让老猪【撞天婚】，就是蒙上老猪的眼睛，老猪抓住谁，谁就做新任猪嫂。《西游记》中的撞天婚有3次，除了老猪这次，此前唐僧的爹陈光蕊被殷小姐的绣球砸中，做了殷开山家的女婿；此后是第93回在天竺国，唐僧被玉兔的绣球砸中做了驸马。面对莫家三小姐，【从Mary到Sunny和Ivory，就是不喊你的名字】，老猪愣是一个都没抓住。闹到最后才知道，这母女四人是观音请来的道教的黎山老母、佛教的文殊、普贤，组成2女2男的联席验收委员会，考验取经团的定力和决心，唐僧、猴哥、沙僧都顺利通过考察和验收，老猪却原形毕露，还因为色心得罪了黎山老母、观音。最后如来封官的时候，晚参加革命，还严重缺乏战功的老沙，获得了【大职正果】职称，而出生入死、费尽力气挑担子的老猪，只获得【职正果】职称，老猪在莫家庄的丑态，至少是领导对其打低分的重要原因之一。

表面上看，验收团是来考验取经团的，但细究一下却不是这么回事。先说唐僧，唐僧是【金蝉长老临凡，十世修行的好人】(32回)，不仅当了10辈子和尚，更难能可贵的是【一点元阳未泄】，做了10辈子的童男，简直比三条腿的蛤蟆还少见。只此一点就知道，唐僧压根不会对这4个粉骷髅动心。不说远的，唐僧是现任大唐佛学会会长、主管大唐所有佛教事务(天下大阐都僧纲)，退一步是唐太宗御口钦封的御弟，进一步取经成功后至少是个菩萨，极可能成佛，就莫家庄这点财产、美色，岂能打动曾经沧海难为水的唐僧？

退一步说，即使唐僧动了凡心，他也不敢留下做女婿。虽然唐僧从未自称金蝉子，可他对自己的身份心知肚明，更知道一旦破戒是个什么下场。第82回，唐僧对猴哥说：【我若把真阳丧了，我就身堕轮回，打在那阴山背后，永世不得翻身！】不要说破了童身，连喝荤酒都不行，当白老鼠要他喝酒时，唐僧暗暗祈祷【此酒果是素酒，弟子勉强吃了，还得见佛成功；若是荤酒，破了弟子之戒，永堕轮回之苦！】消息灵通人士猴哥，同样清楚唐僧破戒的后果，第55回，猴哥对老猪说：【(唐僧)倘若被他(蝎子精)哄了，丧了元阳，真个亏了德行，却就大家散火】。

莫家庄的三小姐的名字，也透露出她们的真实目的。三位美女姓莫，名叫真真、爱爱、怜怜，合起来就是莫真、莫爱、莫怜。在四大名著中，谐音、隐语最多的是《红楼梦》，什么甄士隐、贾雨村、元迎探惜之类的多如牛毛。《西游记》中的隐语少得多，最明显的就是莫家三小姐的名字，另一处是在第14回，猴哥打死6个毛贼，死鬼们分别叫眼看喜、耳听怒、鼻嗅爱、舌尝思、意见欲、身本忧，暗合佛教的六识或六根：眼耳鼻舌身意。相信每个看过《圣斗士星矢》的读者，都会对处女座沙加(Shaka, 更常见的译法是‘释迦’)印象深刻，这个【最接近神的男人】，总闭着眼睛，他这么做是为了防止能量通过眼睛的视觉流失。以唐僧的佛学造诣和文化功底，要是看不出这点文字游戏，就别去西天取经了，直接找块豆腐撞死算了。



===== 处女座沙加(Shaka)，总是闭着眼睛，一副很屌的摸样。沙加是释迦的另一种译法 =====

近年以来，猪八戒似乎成了大众情人，其实在《西游记》中，真正的女性杀手是唐僧。想嫁给唐僧的凡人，有西梁女国女王；妖精就更多了，有毒敌山的蝎子精、陷空山的半截观音白老鼠、天竺国假公主玉兔精，还有个名气不大的荆棘岭杏仙。这4个女妖的共性，是都对唐僧的行止清清楚楚，为此步步下套，务求将唐僧搞到手。整部《西游记》将近40波妖精中，多数妖精要么完全不清楚取经团的行止，要么模模糊糊知道个大概，完全掌握取经团动向的，除了上述4个女妖还有6波：白虎山白骨精、号山红孩儿、黑水河小鼍龙、金兜山青牛精、六耳猕猴、小雷音寺黄眉老佛，总共10波妖精，只占所有妖精的25%，其中女妖又占了一半，想娶唐僧的又占了40%，除了盘丝洞7个蜘蛛精之外的所有女妖，都对取经团的动向一清二楚，可见女妖们对唐僧极为上心。其中最接近成功的蝎子精，这个与黄风怪有很深一腿的女妖，是唯一用强的，几乎就是强奸了，怎奈唐僧【咬钉嚼铁，以死命留得一个不坏之身】，立场坚定斗志强。然则【女追男隔层纸】，最重要的原因还是唐僧中了蝎子毒，【面黄唇白，眼红泪滴】，愣没是让蝎子精得手，她恼羞成怒之下，将唐僧吊了起来。

要说唐僧迷女人的本事有多大，还得看金鼻白毛老鼠精的表现。在所有6波女妖中，唯一确信搞过男女关系的就是她。她在贫婆国镇海禅林寺，先诱奸再吃肉，3个晚上做了6个喇嘛，性欲食欲都是相当的旺盛。为了降服她，猴哥变成一个俊俏的小喇嘛，以身为饵诱使白老鼠现身。到了2更时分，白老鼠出现了，她先【一把搂住】猴哥，又【亲个嘴】，接着【将手就去掐他的臊根】，嘴里还【“心肝哥哥”的乱叫】，完全是先进性教育工作者的做派。这要是换成老猪，早就缴械交公粮了。表面上看，白老鼠的罪行只是偷吃灵山的香花宝烛，其实没这么简单。首先白老鼠的法力武艺都很一般，如来完全可以让4大金刚、18罗汉去镇压，如来为何要去找天庭的李天王父子去镇压呢，即使是给天庭面子，由巨灵神等二三流天神就可以了呀；其次李天王父子捉拿白老鼠之后，如来又假惺惺【吩咐道，积水养鱼终不钓，深山喂鹿望长生，当时饶了他性命】，让李天王父子将她释放了；第三，即使如来宽宏大度，她也该感激如来开恩才对，白老鼠则不然，她拜李家父子做干爹、义兄，【供设牌位，侍奉香火】，这等事好比城管大执法队长，认个曾经亲自抓捕的小姐做干妹妹，或者某富豪认个模特做干女儿，一看就知道里面不正常。最后，书中说白老鼠，【曾向灵山走几遭】。

几处记载一联系，事实就很清楚了，白老鼠在西天时，以【半截观音】的名头，从事无烟产业，同出灵山的黄风怪与她关系密切。被她拉下水的西天中人也不会少，估计白老鼠就像春秋第一美女夏姬一样，她的相好们【或衣其衣，或裴其幡，以戏于朝】(《列女传-卷七之陈女夏姬》)，甚至争风吃醋。后来事闹大发了，东窗事发，如来对脚下的首善之区，发生这种伤风败俗之事大为震怒，又不好亲自出面，这才请天庭系统的李天王父子动手抓捕。若说哪些西天中人被白老鼠拉拢腐蚀了，最大的嫌犯就是四大金刚。根据第61回的记载，四大金刚是：五台山秘魔岩神通广大泼法金刚、峨眉山清凉洞法力无量胜至金刚、须弥山摩耳崖毗卢沙门大力金刚、昆仑山金霞岭不坏尊王永住金刚，他们是西天肉搏能力最强的人，在最后一回合称【南无金刚大士圣菩萨】，一直是西天强力部门的代表，或曰西天的城管执法大队，专门负责抓人。

第21回灵吉捉拿黄风怪黄鼠狼时，灵吉说黄鼠狼【恐怕金刚拿他，故此走了】，但真正2次出面抓黄鼠狼的不是金刚们，而是灵吉菩萨。

第55回，猴哥受困于毒敌山的蝎子精，观音跑来报信，说蝎子精曾经在灵山蛰伤了如来，【如来也疼难禁，即着金刚拿他】。不过金刚们一直没来实施抓捕，让蝎子精逍遥法外多年。

白老鼠要在西天从事无烟产业，首先要过的关，正是四大金刚。同出西天的黄鼠狼、蝎子精，本应属于金刚们的执法、抓捕范围，金刚们却都没动手，最合理的解释是他们都被黄鼠狼、蝎子精的同伙—白老鼠给拉拢腐蚀了，或者金刚们出工不出力，或者如来怕他们在外面说出啥不该说的话，而不让他们外出执法，只好分别派本系统的灵吉、天庭系统的李天王父子动手。

如来没想到白老鼠的功力非凡，很快又摆平放倒了李家父子，如来也不愿意让西天丑闻外泄，于是如来、李家达成默契放了白老鼠，她才得以逃出生天。不过半截观音的名号不能用了，否则如来的脸没地搁，于是白老鼠改了个身份叫做【地涌夫人】，跑到陷空山无底洞，继续从事不用电不冒烟有前途的三产。由于她的离奇经历，又拉了李家的大旗做虎皮，身价不跌反升，做了【地下人间】娱乐城的CEO兼首席大妈咪、头牌当家花旦。到了这个阶段，白老鼠的身份反而被如来和李家父子洗白了，多次半明半暗的【向灵山走几遭】，既为了创收，也是为了获得更多更大的保护伞。

柳湘莲对贾宝玉说：【你们东府(宁国府)里除了那两个石头狮子干净，只怕连猫儿狗儿都不干净】(《红楼梦》第66回)，西天同样不是纯净无瑕的圣地。阿傩迦叶公然2次向取经团索取人事，如来靠为人讲经，索取【三斗三升米粒黄金】，就这样还嫌少。西天或佛教界对色戒的约束同样不严，老猪都知道【和尚是色中饿鬼】；观音禅院270岁高龄的金池长老养了2个娈童；佛母孔雀大明王菩萨做了和尚，依然生养了2个雀雏；镇海禅林寺的6个死鬼喇嘛，固然是被白老鼠诱惑至死，可是苍蝇不叮没缝的蛋，他们送命也算咎由自取。西天灵山脚下的天竺国布金禅寺也好不了多少，玉兔精用一阵大风，把天竺国公主扔到布金禅寺，自己李代桃僵冒充公主，而真公主也是个聪明人，【恐为众僧点污，就装风作怪，尿里眠，屎里卧】，与在江州因题写反诗而装疯卖傻的宋江一个路数，可见佛教圣地布金禅寺的和尚们，同样不是什么省油的灯。

这样一位风月场中老手，前半截观音，现任地涌夫人—白老鼠，居然对唐僧动了真情。她把唐僧绑架到无底洞，没像蝎子精那样用强，而是打算做长久夫妻，一个劲的玩浪漫。唐僧迫于无奈，称白老鼠为【娘子】，白老鼠感动坏了，立马改口称唐僧为【长老哥哥妙人】，摆下盛宴为唐僧压惊。猴哥变成老鹰掀了桌子，白老鼠【战战兢兢，搂住唐僧道：“长老哥哥，此物是那里来的？”】这哪里是妖精，分明是小鸟依人的热恋中的少女，看见个蜘蛛毛虫，第一反应是往情郎怀里钻。随后猴哥与唐僧定计，由唐僧骗白老鼠吃猴哥变成的桃子。唐僧依计而行，喊白老鼠：【娘子，娘子】。白老鼠这个激动啊，改称唐僧为妙人哥哥，【笑唏唏的跑近跟前道：“妙人哥哥，有甚话说？”】唐僧说要和白老鼠去后花园游玩，白老鼠【十分欢喜】的同意了。唐僧与她【携手相搀，同入园内】，有了身体接触，白老鼠激动得一塌糊涂，【俏语低声叫道：“妙人哥哥，这里耍耍，真可散心释闷。”】接着唐僧言语挑逗，步步为营，终于诱使白老鼠吃下桃子，这段文字实在精彩，堪称谎言经典，笔者无力将其简写，只得全文引用如下。

长老对妖精道：“娘子，你这苑内花香，枝头果熟。苑内花香蜂竞采，枝头果熟鸟争衔。怎么这桃树上果子青红不一，何也？”

妖精笑道：“天无阴阳，日月不明；地无阴阳，草木不生；人无阴阳，不分男女。这桃树上果子，向阳处有日色相烘者先熟，故红；背阴处无日者还生，故青：此阴阳之道理也。”

三藏道：“谢娘子指教，其实贫僧不知。”即向前伸手摘了个红桃。妖精也去摘了一个青桃。

三藏躬身将红桃奉与妖怪道：“娘子，你爱色，请吃这个红桃，拿青的来我吃。”

妖精真个换了，且暗喜道：“好和尚啊！果是个真人！一日夫妻未做，却就有这般恩爱也。”

那妖精喜喜欢欢的，把唐僧亲敬。这唐僧把青桃拿过来就吃，那妖精喜相陪，把红桃儿张口便咬。启朱唇，露银牙，未曾下口，原来孙行者十分性急，毂辘一个跟头，翻入他咽喉之下，径到肚腹之中。

妖精害怕对三藏道：“长老啊，这个果子利害。怎么不容咬破，就滚下去了？”

三藏道：“娘子，新开园的果子爱吃，所以去得快了。”

妖精道：“未曾吐出核子，他就撺下去了。”

三藏道：“娘子意美情佳，喜吃之甚，所以不及吐核，就下去了。”

行者在他肚里，复了本相，叫声：“师父，不要与他答嘴，老孙已得了手也！”

三藏道：“徒弟方便着些。”

妖精听见道：“你和那个说话哩？”

三藏道：“和我徒弟孙悟空说话哩。”

妖精道：“孙悟空在那里？”

三藏道：“在你肚里哩，却才吃的那个红桃子不是？”

妖精慌了道：“罢了，罢了！这猴头钻在我肚里，我是死也！孙行者！你千方百计的钻在我肚里怎的？”

行者在里边恨道：“也不怎的！只是吃了你的六叶连肝肺，三毛七孔心；五脏都淘净，弄做个梆子精！”

猴哥在白老鼠的肚子里胡闹，白老鼠只得送唐僧出洞，然后第2次使出脱鞋计，再次将唐僧捉进洞里，足见在世俗的缠足女人眼中，比衣服还重要的绣鞋，对白老鼠而言一文不值。上了唐僧一次当的白老鼠，依然对唐僧一往情深，没有霸王硬上弓，或者像蝎子精那样把唐僧吊起来泄愤，而只是【逼住成亲】，还想走法律的流程，与唐僧做合法夫妻。唐僧与白老鼠的这番互动，俨然是金圣宫与金毛犼的映像，唐僧是男版金圣宫，白老鼠则成了女版金毛犼，被哄得团团转，如堕五里雾中。

另一个想娶唐僧的妖精玉兔精更为离奇，经过我对第93~95回的仔细研读，发现了唐僧的本来面目。

1. 玉兔精是天庭系统的正式员工，本来就能长生不老，何必巴巴的下凡做妖精，冒充公主娶唐僧呢。她的武器—捣药玉杵，【混沌开时吾已得，洪蒙判处我当先……这般器械名头大，在你(猴哥)金箍棒子前】。可见玉兔在混沌初开、开天辟地时，就已经拿到玉杵了，玉兔自己的寿命与天地差不多。

2. 猴哥搅破玉兔娶唐僧的好事之后，玉兔大怒说：【我认得你是五百年前大闹天宫的弼马温，理当让你。但只是破人亲事，如杀父母之仇，故此情理不甘，要打你欺天罔上的弼马温！】足见玉兔对唐僧一往情深，不惜为此以卵击石，明知不是对手依然与猴哥动武。更将猴哥的搅局，上升到【情理】、【欺天罔上】的政治高度。

3. 玉兔与猴哥打斗之前，【解剥了衣裳，捽(zuó, 揪)捽头摇落了钗环首饰】，然后【精着身子，与那和尚在天上争打】，像玉兔这样毫无顾忌的秀身材，光屁股打架的妖精、仙佛，仅此一位别无分店，即使穿的很少的鱼篮观音，都没这么大胆暴露。《三国演义》第59回，许褚【卸了盔甲，浑身筋突，赤体提刀，翻身上马，来与马超决战】，但许褚是激战200多回合之后热得难受，玉兔则是开场就裸奔，就算阿三国天气热，玉兔也没必要这么火爆的真空上阵。包括唐僧在内的观众们，都【望空仰视】，围观这场重口味脱衣秀，看的如醉如痴。

4. 玉兔自称【与君共乐无他意，欲配唐僧了宿缘】，说明唐僧与玉兔有【宿缘】。

5. 玉兔招赘唐僧的方式是撞天婚、抛绣球，与殷温娇招唐僧之父陈光蕊为夫的方式雷同。唐僧对猴哥说：【我俗家先母也是抛打绣球遇旧姻缘，结了夫妇。此处亦有此等风俗。】

6. 玉兔、嫦娥、太阴星君所居的广寒宫，也叫【蟾宫】，猴哥对天竺国王称玉兔为【蟾宫玉兔】。中国神话说，月亮上住着一只蟾蜍，所以月宫、广寒宫也叫蟾宫，民间有【蟾宫折桂】之说，而《西游记》中从未出现过这只蟾蜍。

7. 第23回，莫贾氏提出招唐僧做上门女婿，唐僧的表现是【好便似雷惊的孩子，雨淋的虾蟆，只是呆呆挣挣，翻白眼儿打仰】。这里的【虾蟆】读作【há，mò】，就是【蛤蟆】，学名叫蟾蜍。

8. 唐僧本名叫【金蝉子】，谐音是【金蟾】。

9. 第48回，唐僧被通天河CEO金鱼精生擒到河底，老猪说：【师父姓陈，名到底了】。虽说这话有玩笑的成分，可唐僧相继被黑水河小鼍龙、通天河金鱼精擒获，从水面到水府之间都是水，都没见唐僧在这段水路中被水呛着。而蟾蜍或癞蛤蟆，是两栖动物，海军陆战队的干活，会游泳。

由以上事实，可以穿起一条完整的证据链，就是唐僧本是月宫两大动物金蟾、玉兔之一的金蟾，他与玉兔有【宿缘】。狼狼恶狗，身处貌似豪华，其实苦难寂寞的广寒宫的金蟾，受制于严格的天条，每天守着美女嫦娥、玉兔却没法下手，这种煎熬实在难以忍受；更可能的是老牌剩女嫦娥、玉兔对他实施性骚扰，让他不胜其烦，索性投奔西天做了如来的二弟子，改名为金蝉子；而玉兔则留在广寒宫/蟾宫，从事【捣玄霜仙药】的重体力劳动，比从事采摘蟠桃的七仙女的处境更悲惨，活得了无生趣。在贞观26年，也就是取经团抵达天竺国的1年前(经今一载)，玉兔下凡做了假公主，准备效法唐僧之母殷温娇，强娶唐僧做正式夫妻，了却宿缘，为此不惜与神通广大的猴哥，及其背后的整个西天作对。为了取悦唐僧，玉兔在天上大秀曼妙身材，明知会被镇压，也要一展多年来在蟾宫孤单受苦的怨气，明知金蟾哥哥【侯门一入深如海，从此萧郎是路人】，根本不可能如愿，也要拼死挣扎一把。一句话，就是玉兔过得太憋屈了，或者说活得不耐烦了，老娘我跟你们拼了，过把瘾就死也值了。

莫真真、莫爱爱、莫怜怜三位美女的名字，暗合陆游《钗头凤》中的名句【莫、莫、莫】，告诫唐僧万事已休，要站稳自己的立场：

红酥手，黄藤酒。满城春色宫墙柳。东风恶，欢情薄。一怀愁绪，几年离索。错、错、错。

春如旧，人空瘦。泪痕红浥(yì)鲛绡透。桃花落，闲池阁。山盟虽在，锦书难托。莫、莫、莫。

如果说唐僧是10辈子的童男，从未接触过女人，猴哥则是对女人毫无兴趣。第27回，取经团遇到变成美女的白骨精，猴哥当场将其识破：【老孙在水帘洞里做妖魔时，若想人肉吃，便是这等。或变金银，或变庄台，或变醉人，或变女色。有那等痴心的，爱上我，我就迷他到洞里，尽意随心，或蒸或煮受用；吃不了，还要晒干了防天阴哩！】猴哥说他的作案手段，都是骗男人吃肉，却从未诱惑过女人。在取经团的成员中，猴哥与之关系最好的，首推唐僧，第31回猴哥对黄袍怪说唐僧是他的父亲：【一日为师，终身为父，父子无隔宿之仇】。

排在第二位的，既不是老猪，也不是深藏不露的沙僧，而是白龙马。猴哥与马的感情很深，《西游记》经常将猴哥、白龙马并称为心猿、意马，例如第19回有一首诗：【意马胸头休放荡，心猿乖劣莫教嚎】。猴哥与马打交道的记载不少，罗列如下：

1. 猴哥第一次与马打交道，是在第4回做了天庭御马监的弼马温。猴哥有养马、驯马的天赋，【那些天马见了他，泯耳攒蹄】，纷纷表示驯服。

2. 第7回，猴哥大闹天宫，登上了成佛前的人生巅峰，此时书中没头没脑的来了一首诗，点明了猴哥与马的缘分：

猿猴道体配人心，心即猿猴意思深。大圣齐天非假论，官封弼马是知音。

马猿合作心和意，紧缚牢拴莫外寻。万相归真从一理，如来同契住双林。

3. 第14回，猴哥从五行山出狱，见到唐僧座下的白马，是为猴哥第2次与马打交道。此处作者特意说了一句：【那马见了他，腰软蹄矬，战兢兢的立站不住。盖因那猴原是弼马温，在天上看养龙马的，有些法则，故此凡马见他害怕】。

4. 第15回，白马被小白龙吃掉，并由小白龙变成白龙马顶替，猴哥与小白龙的交往从此开始。

5. 第23回，老猪嫌挑的行李太重，要求让白龙马分担一部分：【师父骑的马，那般高大肥盛，只驮着老和尚一个，教他带几件儿，也是弟兄之情】。猴哥坚决不同意：【他不是凡马，本是西海龙王敖闰之子，唤名龙马三太子……才变做这匹马，愿驮师父往西天拜佛。这个都是各人的功果，你莫攀他】。

6. 第30回，没有猴哥的取经团被黄袍怪奎木狼打得一败涂地，老猪打算散伙跑路，这时小白龙突然开口说话，【一口咬住他(老猪)直裰子，那里肯放，止不住眼中滴泪道：“师兄啊，你千万休生懒惰！”】泪求老猪去向猴哥求援，老猪有畏难情绪，因为此前猴哥被逐，正是他老猪忽悠唐僧做的，他怕去了花果山猴哥会打他。小白龙把猴哥夸成一朵花，还高瞻远瞩的对游说前景做出准确预测：【他决不打你，他是个有仁有义的猴王。你见了他，且莫说师父有难，只说师父想你哩，把他哄将来。到此处见这样个情节，他必然不忿，断乎要与那妖精比并，管情拿得那妖精，救得我师父】。

书中的各色仙佛妖精，有说猴哥神通广大的，有说猴哥【千般伶俐，万样机关】的(第60回牛魔王语)，然而说猴哥人品好、【有仁有义】的，只有小白龙。宝象国战役的首功当属小白龙，没有他的良言相劝，取经团就散伙了。

7. 第56回，有一大段关于猴哥、老猪、白龙马关系的记载，【(猪八戒)教沙和尚挑着担子，他双手举钯，上前赶马。那马更不惧他，凭那呆子嗒笞笞的赶，只是缓行不紧。行者道：“兄弟，你赶他怎的？让他慢慢走罢了。”八戒道：“天色将晚，自上山行了这一日，肚里饿了，大家走动些，寻个人家化些斋吃。”行者闻言道：“既如此，等我教他快走。”把金箍棒幌一幌，喝了一声，那马溜了缰，如飞似箭，顺平路往前去了。你说马不怕八戒，只怕行者，何也？行者五百年前曾受玉帝封在大罗天御马监养马，官名弼马温，故此传留至今，是马皆惧猴子】。

8. 第69回，在朱紫国猴哥让老猪去取一些白龙马尿，【八戒闻言，真个去到马边。那马斜伏地下睡哩，呆子一顿脚踢起，衬在肚下，等了半会，全不见撒尿】，老猪的举动十分粗鲁，对白龙马上去就一通乱踢。既然小白龙不合作，猴哥便跑来做工作，一番摆事实讲道理，小白龙才撒尿，可见猴哥比老猪对小白龙客气多了，小白龙也很听话的给予回报。

9. 第77回，猴哥从狮驼国救出其他取经团成员，牵着白龙马往外走，【那马原是龙马，若是生人飞踢两脚，便嘶几声，行者曾养过马，授弼马温之官，又是自家一伙，所以不跳不叫】。

无论猴哥与马、化身马的小白龙是什么关系，总之他对女人肯定无爱，也不懂得怜香惜玉。黎山老母为首的考察团，在唐僧、猴哥2个核心团员身上，肯定考查不出什么所以然出来，何况唐僧、猴哥都是如来钦定的、观音亲自动手招募的取经团员，黎山老母是观音请来的，何必鸡蛋里挑骨头，让观音、如来难堪，所以才搞出这么拙劣的手段，让唐僧、猴哥顺利过关。小白龙是身犯死罪的劫后余生之人，沙僧得罪了玉帝，与天庭一把手有私人恩怨，他们俩根本不可能退出取经团，退团就意味着死无葬身之地。

唯一特例是老猪，老猪在高老庄做上门女婿过得好好的，一不小心出来打野食，撞上【恰好】路过的观音，经过菩萨2轮软硬兼施的苦劝，才【被加入】取经团。事后观音又教唆老高家赶他出门，最终无家可归，被迫硬着头皮入伙，还要承担挑行李的重体力劳动，这般待遇和经历，怎能让老猪安于现状，所以老猪中了圈套，成为唯一露怯的主，就不足为奇了。换个角度来看，老猪的举动，反而是一种残缺美，如果5个人畜都顺利过关，必然招来考察不够严格，走过场搞形式主义的舆论指责，有老猪添乱，恰好可以证明考验团是认真负责滴，出的题是有足够难度滴；取经团瑕不掩瑜，还是很团结、很有战斗力滴。于是考察者、被考察者皆大欢喜、各得其所，唯一遭罪倒霉的，是心宽体胖、呆头笨脑的老实人—老猪。

欲知结束了考察任务的观音，还有什么演出，请看下一章《人参仙果》

**第六卷 南海潮音—观世音 6.10 人参仙果** 花**122**

贞观16年3月(白的李、红的桃，翠的柳，灼灼三春争艳丽)，取经团抵达了下一站—镇元子的万寿山五庄观。为了便于陈述，笔者给镇元子做个简历。

姓名或道号：镇元子、镇元大仙。

性别：男

住址：西牛贺洲，万寿山福地，五庄观洞天。猴哥说取经路有10.8万里，此地【十停中还不曾走了一停哩】，说明万寿山西距灵山约9.72万里，东距长安约1.08万里。《西游记》中号称洞天福地的地方，只有2处，另1处是猴哥的花果山洞天、水帘洞福地，作者已经暗示猴哥与镇元子要结拜为兄弟。

周边动态：万寿山东面是弱水三千的流沙河，而不是黎山老母、观音等人幻化出来的莫家庄。第8回说流沙河【东连沙碛，西抵诸番】，所以万寿山大致属于诸番的领域。

万寿山西面是白骨夫人粉骷髅的老巢—蛇回兽怕的白虎岭，再往西是取经团离开大唐之后，遇到的第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国家：宝象国。

社会关系：他的徒弟清风明月说【三清是家师的朋友，四帝是家师的故人，九曜是家师的晚辈，元辰是家师的下宾】。

江湖地位：地仙之祖，观音说【我也让他三分】。

党羽徒众：他有无数徒弟，取经团到来时，五庄观还有48个在进修，年龄最小的分别是1320岁的清风，1200岁的明月。这些弟子的本事稀松，清风明月被猴哥的瞌睡虫丢翻，另十几个徒弟被滚油【脸上烫了几个燎浆大泡】。

武器：玉麈(zhǔ)，麈是一种鹿，尾巴可做拂尘，玉麈就是拂尘。

特技：袖里乾坤。

战斗力：独战猴哥3兄弟半个时辰，挥一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轻松将取经团5个人畜全部活捉。

特产：人参果，也叫万寿草还丹。【三千年一开花，三千年一结果，再三千年才得熟，短头一万年方得吃。似这万年，只结得三十个果子。果子的模样，就如三朝未满的小孩相似，四肢俱全，五官咸备。人若有缘，得那果子闻了一闻，就活三百六十岁；吃一个，就活四万七千年】。



===== 人参果。1981年动画片《人参果》的剧照 =====

对于五庄观风波，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于1981年拍摄了动画片《人参果》，还有电视剧《西游记》，所以我就不详细说了，只列出一个时间表。

1. 某日，人参果成熟结了30个果子，镇元子开园摘下2个，与弟子们分吃了，还剩28个。

2. D日，镇元子收到元始天尊的简帖，邀他到上清天上弥罗宫中听讲混元道果。于是他带上46个徒弟去听课，留下年龄最小的清风、明月，叮嘱他们取经团马上就来，500年前的第1届盂兰盆会上，唐僧还是如来的徒弟，【亲手传茶，佛子敬我】，出于礼尚往来，你们送2个人参果给唐僧吃。

镇元子刚走，取经团就来了，清风明月拿出2个人参果给唐僧吃。唐僧认为人参果是婴儿，坚决不吃，清风明月便吃了这俩果子，此事被贪吃的老猪偷听到，便忽悠猴哥去偷。猴哥相继摘了4个，其中1个落入土中失踪，其余3个分别被猴哥3兄弟吃掉，至此人参果只剩下22个。猴哥偷吃人参果的事，很快又被清风明月知道，他俩对唐僧师徒破口大骂，猴哥一怒之下，将人参果树推翻。随后用瞌睡虫将清风明月放倒，连夜与师父、师弟们逃出五庄观。

3. D+1日上午，镇元子回到五庄观，清风明月哭诉猴哥偷吃人参果、推倒果树的经过。镇元子大怒，由于他不认识唐僧、猴哥，只得带上俩废物徒弟去追赶，随即顺利战胜并抓住取经团。当天夜里，猴哥趁着镇元子师徒睡觉的机会，救出师父师弟，再度连夜西逃。

4. D+2日上午，镇元子追上取经团，第2次将他们捉回。这次镇元子也学乖了，对猴哥说：【我也知道你的本事，我也闻得你的英名，只是你今番越理欺心，纵有腾那，脱不得我手。我就和你讲到西天，见了你那佛祖，也少不得还我人参果树……你若有此神通，医得树活，我与你八拜为交，结为兄弟】。既然是自己闯的祸，对方说得有理有据，猴哥只好硬着头皮去求爷爷告奶奶。

整个取经路上，猴哥大规模求人共有3次，第1次是为了人参果，他先去东海的三岛十洲，相继求蓬莱岛的福禄寿3星、方丈岛的东华大帝君、瀛洲岛的瀛洲九老，三岛神仙都无可奈何，最后才找到观音，顺利救活果树。第2次是为对付拥有金刚琢的青牛精，第3次是为了对付拥有后天袋的黄眉老佛。

观音救活人参果之后，镇元子非常高兴，敲下10个人参果，召开人参果会，观音、镇元子、唐僧猴哥4师徒、请来的福禄寿三星各吃了1个人参果，镇元子的48个徒弟分吃1个。最后猴哥礼送观音、福禄寿3星回去，镇元子与猴哥结拜为兄弟。

5. D+7~D+8日，取经团在五庄观住了【五六日】之后，这才重新上路，五庄观风波彻底结束。他们刚出门，【早见一座高山】，此山正是白骨精盘踞的白虎岭。

由以上陈述可知，这场风波是猴哥无事生非闹出来的，将镇元子的一片好心，搞成了一团乱局，不过我这里重点要说的，是镇元子其人。镇元子是《西游记》中，少数没有原型的高级仙佛之一。表面上看，镇元子的江湖地位很高，他的五庄观不供奉三清、只供奉天地。清风明月说镇元子是三清的朋友、四帝的故人，至少是平辈关系。但略经分析一下，就会知道清风明月是在吹牛。

本来镇元子打算亲自、热情招待故人唐僧一番，可元始天尊用简帖通知他，去弥罗宫中听讲混元道果时，镇元子说【不可违了大天尊的简帖】，不仅他亲自去，还要带上48个徒弟中的46个，只留下年龄最小的清风明月。500年前，猴哥在地上的妖精界，【腾云驾雾，遨游四海，行乐千山。施武艺，遍访英豪；弄神通，广交贤友】；招安上天做齐天大圣时，同样没闲着，【会友游宫，交朋结义】；老猪是天庭的海军司令兼农垦部长；沙僧是玉帝身边的贴身侍卫，哥仨都是天庭的高官大员，却都没听说过镇元子其人。老猪和沙僧倒是听说过人参果的名号，沙僧也曾亲眼见过王母吃人参果，但沙僧只说【尝见海外诸仙将此果与王母上寿】，将镇元子放在【海外诸仙】的群体中，最多是【在主席台上就坐的还有】支流。

三清四帝的地位可不是一般的高，是道教世界的最高领导人。第5回猴哥【见三清称个“老”字，逢四帝道个“陛下”。与那九曜星、五方将、二十八宿、四大天王、十二元辰、五方五老、普天星相、河汉群神，俱只以弟兄相待，彼此称呼】，在一贯没大没小的猴哥眼中，三清四帝依然地位极高，称个“老”字已经是极大的尊重了，猴哥对太上老君、玉帝的称呼，都是【老官儿】。即使唐僧这佛教中人，也知道道教的最高神明是三清，见五庄观不供奉三清，还感到很奇怪。如果镇元子真是三清四帝的朋友、故人，他的名气为何如此之小，元始天尊要他去听课，他又屁颠屁颠的不敢违背？

道教系统的仙有5级：天、地、神、人、鬼(第58回)，土地、山神等基层小仙，属于地位最低的鬼仙，第24回五庄观的土地老说：【小神是个鬼仙】。清风、明月等镇元子的弟子，寿命都很长，最小的也有1200岁，可他们都没啥法力，估摸着也就是人仙级别。蓬莱岛的福禄寿三星，属于神仙的高层，他们自称：【我等乃神仙之宗】。三星说猴哥是低级天仙：【你虽得了天仙，还是太乙散数】。第5回，七仙女对猴哥说蟠桃会邀请的对象有：【五斗星君，上八洞三清、四帝，太乙天仙等众】，可见三清四帝五斗星君都是天仙，地位最高的三清、四帝大约是天仙的祖宗级别。三星又说镇元子是【地仙之祖】，与天仙末流的猴哥，分别是鸡头、凤尾，他们俩结拜比较正常，可要说地仙的头牌镇元子，与天仙头牌的三清四帝是朋友、故人关系，以至于不需要敬拜，那就是胡扯了，难怪猴哥、老猪、沙僧敢于对镇元子动手。

不过要说镇元子纯属浪得虚名，那也不对，猴哥三兄弟合伙都打不过他，可见他的本领着实了得。如来也叫佛祖(第7回)，是佛教世界一把手；三清排名最后的太上老君号称道祖(第6回)，所以三清在道教中地位最高，与如来平辈，大致上三清、如来都是顶级天仙。如来的弟子金蝉子大约是个中等天仙，依然比顶级地仙镇元子高。镇元子受邀参加西天的首届盂兰盆会，如来的2弟子金蝉子又亲手向他敬茶，这一差辈做法，显然是西天对他的器重或抬举，所以镇元子才一直念念不忘，甚至一狠心拿出2个1万年才结30个的人参果做酬谢。猴哥为他治好人参果树之后，他与唐僧的徒弟猴哥结拜，表面上是屈就，其实镇元子、猴哥的身份才是对等的，镇元子并不冤枉。

事实上，只需看看五庄观，是位于南瞻部洲通往西牛贺洲的必经之路上的战略要地，也是天庭驻西天大使馆—灵山脚下的玉真观之外，最西的道教据点，就能知道为何西天如此费心抬举他了。镇元子的五庄观，是道教世界向佛教世界渗透的桥头堡、最前线，西天一直想拔掉这颗钉子。从镇元子的角度说，如果西天真的与道教世界翻脸，他这小小桥头堡，肯定是第一个覆灭的。好比要部署NMD的波兰和捷克，毛子的核战争不打则已，一打起来肯定先灭了他们。他镇元大仙最多是个烽火台的命，发出敌人入侵的红色警报就得挂了，三清四帝给他面子跟他套近乎，无非是安他的心，让他老老实实在前方做炮灰。镇元子对自己的险恶处境心知肚明，他至少不想糊里糊涂的为他人做嫁，也想多踩几条船，他对金蝉子的敬茶，给予热情回报，为此忍痛拿出2个人参果来投桃报李。

对于镇元子的思想动向，三清不是不知道。尤其是道教的最高领导人—玉清元始天尊，根本不希望镇元子与唐僧见面，给他们勾结的机会，便以听课为名，急吼吼的召镇元子上天。镇元子也不傻，只离开1个地上天就回家了，按天上1天地上1年来计算，镇元子在天上只呆了 86400秒÷365 == 236.7秒≈4分钟，除去往返的路上用时，只够点个卯、签个到的。与舟车劳顿的镇元子不同，元始天尊一直好整以暇的在天上，坐观五庄观的形势变化，当他看到清风明月将事情搞砸的时候，便痛快的允许镇元子回家看看。镇元子原以为，清风明月活了1200多岁，却又是弟子们中年龄最小的，既懂得礼数又有足够的朝气，能把唐僧招待得舒舒服服。元始天尊大方的放他回去，足以让他感到事情不妙，匆匆回家一看才知道，俩废物果然把事情搞砸了，不但没能取悦唐僧，反而得罪了整个取经团。

然则事情已经发生了，镇元子面临的问题是如何收场。不得不说镇元子非常小家子气，对唐僧又抽鞭子又下油锅的，撕破了双方的脸皮，将一场本来的友好会晤搞成了仇人相见。见玩不过猴哥，镇元子又抠抠搜搜的非要猴哥赔偿不可。但话说回来，这事也不能怨镇元子小气，他的日子过得并不顺心，不仅要自己种菜(他有个大菜园子)，连个玉瓢都没有，只有玉茶盏、玉酒杯，相对于地仙之祖的身份，镇元子实在穷的可以，不要说与家大业大的观音比，即使与三星、东华大帝君相比，镇元子属于叮当响的穷神。

1万年才结30个果子的人参果，功效是【闻了一闻，就活三百六十岁；吃一个，就活四万七千年】。而王母的蟠桃，最低等的有1200株，功能是【成仙了道，体健身轻】；中等的1200棵，【人吃了霞举飞升，长生不老】。这些蟠桃树，不仅数量远远超过只有1株的人参果，开花结果的速度更快、功效更强、每棵树的结实量也应超过30个，所以蟠桃的性价比，远远超过人参果。对王母、玉帝而言，人参果最多是别具风味的野味而已，有它不多、无它不少，套用《孔乙己》的陈述：【人参果是这样的使神仙快活，可是没有它，别人也便这么过】。然而对镇元子而言，人参果是他最拿得出手的东西，他还要靠这玩意送人换钱换人情呢，玩意好歹也是个玩意不是，总比没有强。这才急赤白脸的威胁猴哥要告上西天，一贯无理闹三分的猴哥，也只得到处求爷爷告奶奶，直到找来观音姐姐，用净瓶底的水，救活果树才算告一段落。

表面上看，最后镇元子召开【人参果会】，请观音、三星、取经团吃人参果，镇元子与猴哥结拜，大家不打不相识，成了一家人，一天云彩满散，大家皆大欢喜，其实压根不是那么回事。镇元子本想结交唐僧，却最终与猴哥结拜，好比我穿越到《射雕英雄传》里面，本想结交拉拢黄药师，结果却和黄药师的徒弟曲灵风、陆乘风拜了把兄弟，虽说镇元子与猴哥结拜才是真正门当户对，可毕竟违反了结交唐僧的初衷，等于自贬身价。观音同样对猴哥不满，此前除了黄风岭战役，猴哥根据黄风怪的自述跑去求灵吉之外，都是【你办事，我放心；有问题，找观音】，这次绕了一大圈，才找观音姐姐。观音听了猴哥的汇报，马上就挑理了：【你怎么不早来见我，却往岛上去寻找？】等于猴哥把观音得罪了。此后猴哥在白虎岭被唐僧革除教籍，他也没敢去找观音斡旋。



===== 猴哥三兄弟大战镇元子 =====

唐僧得到的好处，是吃了1个人参果，【真似脱胎换骨，神爽体健】，此后就不担心自然死亡了，除了在贫婆国镇海禅林寺生过3天病之外—这还是他在西天不认真听课导致的，风餐露宿的唐僧从未受伤患病。不过唐僧付出的代价也很惨重，他被镇元子绑了，为此第2次【泪眼双垂】的哭泣，不仅自己的颜面扫地，还影响了取经团的清誉，更让他不好面对老友镇元子。猴哥也是失败者，他搅了唐僧与镇元子的结交，导致唐僧对他非常不满，所以取经团前脚离开五庄观，唐僧后脚就在白虎岭，以猴哥打死白骨精冒充的好人为名，革除了猴哥的教籍。老猪、沙僧前后各吃了2个人参果，解了馋，肯定是受益者。最大的受益者是清风明月，本来镇元子让他们送人参果给唐僧，却没说唐僧不吃咋办。镇元子急急忙忙回家，也有万一唐僧不吃的考虑，可这俩绝小的徒弟，自作主张各吃了1个，让镇元子亏了血本。从人参果会上，48个徒弟分吃一个人参果，清风明月的年龄又远远小于人参果的结果期来看，清风明月肯定从未吃过人参果，即使镇元子让他们吃，也是48个徒弟分吃一个，聊胜其无的意思一下而已，所以他俩占的便宜可大了，一贯吝啬的镇元子一定恨死他俩了。

五庄观风波中，还有个幕后人物—玉清元始天尊。《西游记》中玉清正面出场只有一次，那是在第7回猴哥被围剿之后的安天大会上，他露了一小脸，此前猴哥破坏蟠桃会、大闹天宫的过程中，他一直装聋作哑，作壁上观。作为三清之首，道教的头号人物，元始天尊是蟠桃会必请的客人，要说他不知道猴哥的反革命行径，那是上坟烧报纸—糊弄鬼呢。唯一的解释，是元始天尊对谁做坐灵霄宝殿，谁当玉帝毫不关心，他关心的是如何保住和扩张自己的势力。这次他临阵召镇元子上天听课，破坏镇元子与取经团的关系，总的来说是成功的，达到了预期目的。

如果说镇元子还算道教的一方诸侯、玉真观金顶大仙是天庭体制内的天务员的话，元始天尊有自己的直辖棋子，他们就是车迟国三大仙—虎力大仙黄毛虎、鹿力大仙白毛角鹿、羊力大仙羚羊。在笔者看来，《西游记》中的城市战远比山野战、水战精彩得多，更能体现各方势力的斗争。车迟国三大仙是书中最有喜感的妖精，猴哥没跟他们打仗，却通过很搞笑的斗法，把他们相继搞掉了。取经团抵达车迟国，是在贞观19年1月(早春天气)，此时车迟国国王已经在位23年(寡人做了二十三年皇帝)，三大仙自称：【我等至此匡扶社稷，保国安民，苦历二十年来】。取经团来时，国营智渊寺的和尚们，正在受迫害、做苦力，唐僧说：【我曾听得人言，西方路上，有个敬道灭僧之处，断乎此间是也】。可见三大仙来车迟国大约在贞观元年，他们搞宗教迫害已经很多年，以至于声名远扬。和尚们能苦熬20年，还没死光，是因为六丁六甲、护教伽蓝在夜里来保护他们，还【在梦寐中劝解我们，教不要寻死，且苦捱着，等那东土大唐圣僧往西天取经的罗汉。他手下有个徒弟，乃齐天大圣，神通广大，专秉忠良之心，与人间报不平之事，济困扶危，恤孤念寡。只等他来显神通，灭了道士，还敬你们沙门禅教哩】。

和尚们说三大仙【会抟砂炼汞，打坐存神，点水为油，点石成金】，三大仙的徒弟则说：【我那师父，呼风唤雨，只在翻掌之间，指水为油，点石成金】。从后面的表现来看，三大仙不会炼丹，至少炼丹术并不高明，他们遇到冒充三清的猴哥兄弟，第一反应是求些圣水金丹。这哥仨住在城中的三清观，见到猴哥兄弟的山寨版三清，鹿力大仙还满腹怀疑，羊力大仙说我们从未作恶，高举三清的伟大旗帜，20年不动摇，绝对是感动三清了：【师兄勿疑，想是我们虔心敬意，在此昼夜诵经，前后申文，又是朝廷名号，断然惊动天尊】。虎力大仙认为有理，立即命小道士们奏乐，齐念一卷《黄庭道德真经》。虎力大仙披了法衣，擎着玉简，对面前舞蹈扬尘，拜伏于地，诚惶诚恐的向假冒三清汇报卓有成效的工作：

诚惶诚恐，稽首归依。臣等兴教，仰望清虚。灭僧鄙俚，敬道光辉。敕修宝殿，御制庭闱。

广陈供养，高挂龙旗。通宵秉烛，镇日香菲。一诚达上，寸敬虔归。今蒙降驾，未返仙车。

望赐些金丹圣水，进与朝廷，寿比南山。

足见三大仙除了迫害和尚，勉强算作恶之外，并无其他恶行，反而为发展道教事业、保证国泰民安做出了杰出贡献。他们求三清赐予金丹圣水，也不是自己吃，而是打算送给国王吃，怎么看都是忠心耿耿的能干忠臣、虔诚修道的优秀道士。非常奇怪的是，这样一批道教的有功之臣，居然深为天庭忌惮。猴哥抵达前，天庭第一重臣太白金星为智渊寺的和尚们托梦，告诉他们猴哥的摸样，让他们在猴哥到来时，求猴哥为自己出气。

待虎力大仙与猴哥斗法降雨时，四海龙王敖广、敖顺、敖钦、敖闰，携雷公、电母(闪电娘子)、风婆、巽二郎、推云童子、布雾郎君都跑来给虎力大仙捧场。前文说过，正常降雨有2种：

1. 按照年度降雨计划，龙王携来自天庭的雷公电母等诸神，进行有计划的降雨。

2. 玉帝临时下令降雨或特令不许降雨，第41回东海敖广说：【我虽司雨，不敢擅专，须得玉帝旨意，吩咐在那地方，要几尺几寸，什么时辰起住，还要三官举笔，太乙移文，会令了雷公电母，风伯云童，俗语云，龙无云而不行哩】。玉帝曾命令泾河龙王下雨，泾河龙王企图瞒天过海，私自改了降雨量、雨时，而被玉帝斩首。相反的例子在凤仙郡，猴哥去求龙王降雨时，龙王说玉帝严令不许给凤仙郡下雨，你要求雨，我也没辙，你去天庭求玉帝吧。

非常降雨，是猴哥等妖精直接求龙王下雨，不走天庭的合法手续，所以没有雷公电母风婆云童参与。例如第28回猴哥向龙王们【借些甘霖仙水】，第41回求龙王们下雨对付红孩儿。这种非常降雨，龙王们要冒很大政治风险，如果玉帝非要较真追究起来，龙王们难逃一死。所以第69回猴哥又求敖广降雨时，敖广耍了滑头，反正猴哥要的也不多，便【打两个喷涕，吐些涎津溢……遂化作甘霖】。虎力大仙的降雨，是正常降雨的第2种，诸神说：【那道士五雷法是个真的。他发了文书，烧了文檄，惊动玉帝，玉帝掷下旨意，径至九天应元雷声普化天尊府下。我等奉旨前来，助雷电下雨】。玉帝是堂堂的天庭一把手，怎么会怕五雷法呢，为此还乖乖行云布雨。只能有2种解释，要么是虎力有后台，玉帝不怕五雷法，而是怕虎力的后台；要么是玉帝真怕五雷法，而教会虎力的神仙，也是极有背景的人物。各种证据表明，三大仙的后台，正是唯一能让玉帝紧张、害怕的神仙—玉清元始天尊。

虽说三大仙并未做恶，却狗仗人势、狐假虎威，以元始天尊为后台，招摇过市为所欲为，严重败坏了玉帝的权威。虽说求雨之事不大，虎力也不是经常求雨，他与猴哥斗法时，正赶上三四十名乡老来报告：【今年一春无雨，但恐夏月干荒】，虎力要玉帝下雨并非纯属瞎胡闹，可玉帝受制于三个妖精的事传出去，依然好说不好听。为了维护自己和天庭的尊严、体面，玉帝决心除掉三大仙，这才派心腹太白金星给和尚们托梦，要他们向取经团—特别是猴哥求助，一举将三大仙除掉。虽说玉帝本人是道教的一员，但具体问题要具体分析，涉及到自己的权利时，玉帝宁愿动用佛教势力来打击道教势力，人民内部矛盾，有时也可以上升为敌我矛盾。打击一下三清的嚣张气焰，有时也是必须的，玉帝能坐这么久灵霄宝殿，绝非侥幸。

三清扶植三大仙，绝非无缘无故的爱，车迟国在西牛贺洲腹地，在五庄观更西的地方，更靠近西天雷音寺。元始天尊早已看到西天对镇元子的拉拢腐蚀，担心镇元子叛变之余，便在更西面埋下一枚棋子。然而元始天尊没想到的是，玉帝对他和他的党徒，早已不满了，要借取经团之手，狠狠敲打了一下元始天尊。

猴哥是个聪明人，听和尚说太白金星来托梦，让他们向自己求援，就看出元始天尊与玉帝的矛盾了。他与老猪、沙僧跑到三清殿，先装模作样的假装不认识三清，半真半假的问老猪：【这上面坐的是什么菩萨？】老猪以为猴哥真不认识三清，终于有了卖弄学问的机会，笑道：【三清也认不得，却认做什么菩萨！……中间的是元始天尊，左边的是灵宝道君，右边的是太上老君】。猴哥在天上结交过三清，即使不认识元始天尊、灵宝道君，至少肯定认识太上老君。猴哥的文化水平不高，却也识字，【三清殿】3个大字写得明白，他怎么可能不知道供是谁。在五庄观猴哥还对镇元子不供奉三清表示过质疑，知道三清在道教中的地位。很明显猴哥是在揣着明白装糊涂，步步下套唆使老猪推倒三清像，更把三清像扔进厕所，诚心埋汰、寒颤三清。按说猴哥与三清没啥私人恩怨，即使老君用老君炉炼他49天，却也在第39回送给猴哥1粒九转还魂丹，帮猴哥救活乌鸡国王，算是扯平了。猴哥这么发狠，是知道玉帝要借他的手整肃三大仙，并敲打一下元始天尊，这才有恃无恐的折腾，让三清尤其是元始天尊丢人现眼。

欲知取经团还将受到什么磨难，请看下一章《白骨夫人》。

**第六卷 南海潮音 6.11.1 白骨夫人之唐僧肉** 花**113**

1961年10月18日，前翰林院掌院郭学士在北京民族文化宫，观看了浙江省绍剧团演出的《孙悟空三打白骨精》。这出地方戏引发了郭学士的诗兴，他于10月25日夜，写下七律《看‘孙悟空三打白骨精’》，旋即发表在11月1日的《人民日报》上：

人妖颠倒是非淆，对敌慈悲对友刁。咒念紧箍闻万遍，精逃白骨累三遭。

千刀当剐唐僧肉，一拔何亏大圣毛。教育及时堪赞赏，猪犹智慧胜愚曹。

我朝已故太祖览毕，于11月17日写下《七律-和郭沫若同志》：

一从大地起风雷，便有精生白骨堆。僧是愚氓犹可训，妖为鬼蜮必成灾。

金猴奋起千钧棒，玉宇澄清万里埃。今日欢呼孙大圣，只缘妖雾又重来。

据郭学士自己说，他最早看到太祖的和诗，是在1962年1月6日的广州，由康老抄录见示的。郭学士于同日又写了一首和诗，1月8日由康老转呈太祖：

赖有晴空霹雳雷，不教白骨聚成堆。九天四海澄迷雾，八十一番弭大灾。

僧受折磨知悔恨，猪期振奋报涓埃。金睛火眼无容赦，哪怕妖精亿度来。

50年前的3度唱和，让白骨精成了《西游记》中最著名的妖精。她的3番变化，将唐僧哄得团团转，最终导致猴哥第1次被革除教籍。虽说她与本卷的题眼—观音菩萨没太大关系，可做为书中最重要的妖精之一，笔者不得不专门为她写一章。严格的说，她的正式名字并非白骨精，而是白骨夫人粉骷髅，但为了便于陈述，我还是称她为白骨精。与众多妖精相比，白骨精有许多独特之处：

1. 她是第一个以长生为目的，要吃唐僧的妖精。自从踏上取经路至今，除了4个人畜徒弟，唐僧真正遇到的妖精只有3波：双叉岭虎熊牛三兽帮、黑风山的熊狼蛇三兽帮、黄风岭的黄风怪和虎先锋。除了黑风山三兽帮之外，双叉岭三兽帮、黄风岭虎先锋，加上流沙河沙僧都想吃唐僧，但他们吃唐僧的目的，只是填饱肚皮，没喊出吃唐僧长寿的伟大口号。

2. 她是猴哥之外，唯一由非生物变成的妖精。第3回太白金星说：【凡有九窍者，皆可修仙】；第17回猴哥也对唐僧说：【大抵世间之物，凡有九窍者，皆可以修行成仙】。虽然猴哥是石头缝里蹦出来的，但猴哥所在的石头，【上有九窍八孔，按九宫八卦】，所以猴哥成仙也说得通。所谓九窍，分为【阳窍七，阴窍二】，或上7窍、下2窍。白骨精是一具白骨或死尸，书中明确说她是【尸魔】，确实有上7窍，却没有下2窍，她做妖精显得很蹊跷。

3. 她是极少数没有洞府、小妖的妖精之一。其他的妖精，例如赛太岁金毛犼，住址是麒麟山獬豸洞，洞里有一大批小妖。白骨精住在蛇回兽怕的白虎岭，却没有明确的洞府。她也没有小妖做党羽，是个独行侠或独脚大盗。连没啥法力的荆棘岭杏仙(64回)，都有2株腊梅，2株丹桂变成的4个女童做奴隶。另一个没有喽啰的妖精，是处于修行初级阶段，还不会说人话的驼罗庄红鳞大蟒(67回)。白骨精的修行境界可比大蟒蛇强太多了，善变化有智谋，没有党羽实在奇怪。



===== 3个版本的白骨精。左起，央视1986/1998年版、浙江永乐2009年版、二张2010年版 =====

首先要解答的问题，是唐僧肉究竟能否长生。对唐僧肉长寿的命题，妖精们的说法大同小异，大致有3种：

1. 27回，白骨精说：【他本是金蝉子化身，十世修行的原体。有人吃他一块肉，长寿长生】。

2. 32回，平顶山金角大王说：【唐僧乃金蝉长老临凡，十世修行的好人，一点元阳未泄，有人吃他肉，延寿长生】。

3. 50回，青牛精说：【有人吃了唐僧一块肉，发白还黑，齿落更生】。

笔者在小时候，曾以为吃唐僧肉能长寿，是由于唐僧吃了镇元子的人参果，不过很快我就放弃了这种想法。首先猴哥、老猪、沙僧都吃了2个人参果，唐僧只吃了1个，老猪沙僧的块头远远比唐僧大得多，自然肉更多，从吃肉的角度说，妖精们应该更愿意吃老猪沙僧。其次，吃1个人参果只能延寿4.7万年，距离长寿长生的预期还很遥远。第三，无法解释唐僧的元阳，能让女妖们变成太乙金仙。

在《西游记》中，修行成仙或成佛的方式，按周期和门派可以分为4种路数：

1. 长期佛教路数。也就是小乘佛教的打法：【行功打坐，乃为入定之原；布惠施恩，诚是修行之本】(第78回)，最后由某位佛爷、菩萨做介绍人，成佛、菩萨、罗汉或比丘尼、比丘僧、优婆塞、优婆夷等等。例如乌鸡国王好善斋僧，他的虔诚表现打动了如来，于是如来派文殊【度他归西，早证金身罗汉】(第39回)。

2. 长期道教的路数。打坐立功，炼龙虎，配雌雄(第32回银角大王语)，或【养精、炼气、存神，调和龙虎，捉坎填离】(第26回三星语)。

3. 短期道教路数。即服用各种金丹、圣水、仙果，例如王母的低级蟠桃，【人吃了成仙了道，体健身轻】，中级蟠桃【人吃了霞举飞升，长生不老】。

4. 短期佛教路数。如来新开发的大乘佛法，【能超亡者升天】。与道教的短期路线不同之处在于，前者用于死人，后者用于活人。

妖精们的正常修行，相当于道教的长期路线。驼罗庄的红鳞大蟒处在修行的初级阶段，只有人形，还不会说人话。另一个例子是通天河水神—老白王八，他【修行了一千三百余年，虽然延寿身轻，会说人语，只是难脱本壳】，处在会说人话却没有人形的阶段。这些妖精都有寿命大限，区别只在寿命长短。例如天不怕地不怕的猴哥，第1次哭是在第1回，【忽然忧恼，堕下泪来】，原因是猴哥怕死：【将来年老血衰，暗中有阎王老子管着，一旦身亡，可不枉生世界之中，不得久注天人之内？】为了长生，猴哥跑到西牛贺洲向菩提祖师学艺。到了第3回，猴哥活到342岁，阎王爷派来小鬼要抓他下地狱，要不是猴哥已经学会了一身本领，就死在这了。牛魔王的岳父—万岁狐王，是书中有据可查的最高寿的妖精，估摸着活了1万岁左右，依然死了，留下万贯家财和1个美貌的女儿—玉面公主。老白王八的府邸是祖先留下的，说明他的祖先也曾修行过，却因功力不足相继去世。

对于修行者或妖精而言，延年益寿或修行本领，最有吸引力的办法是吃现成的仙丹、圣水、仙果。不过这些东西都是由天庭或道教世界垄断的极稀缺资源，神仙们也都很自觉的严格把控丹药在人间的投放量，以攫取超高额垄断利润，其运作方式，很像电影《血钻》中操纵钻石市场的珠宝商。不要说那些正牌神仙，连被贬的小白龙都很自觉的控制排尿量，以免让凡人占了便宜，老猪踢他都不撒尿，在猴哥恳求下，小白龙才勉强挤出一点点。炼丹术这门高科技，也被极少数神仙严格保密，绝不外传。善于炼丹的寿星老，对座驾白鹿也掖着藏着。白鹿精跑到比丘国炼药，还停留在使用1111个小孩心肝的初级阶段。受三清支持的车迟国3大仙，同样不会炼丹，他们见到山寨版三清，首先想到的就是求些圣水金丹。

《西游记》中没有确定的会炼丹或高级丹的妖精，疑似会炼丹，或会炼低级丹药的只有3个或3组：黑风山三兽帮、黄花观百眼魔君蜈蚣精、积雷山摩云洞牛魔王，他们的结局是分别被观音、毗蓝婆、西天捉走做了奴隶。白衣秀士白花蛇怪、凌虚子铁背苍狼本来不会死，偏偏猴哥手快，没经观音同意就打死了他们，成了冤死鬼。不过更可能的是，观音本来就想让他们死。有个故事说，一个邮票收藏家，将世上仅存2枚的某种邮票，都不惜代价买到手，随即在众目睽睽之下，将品相稍差的那枚烧毁。收藏家的解释是，这样一来仅剩的这张就更值钱了，比原来2枚的总和还值钱。黑熊无疑是黑风山三兽帮的头头，炼丹技术最高，相当于品相最好的邮票，大灰狼和白花蛇相当于品相差的那张，观音则是收藏家，她纵容猴哥打死狼、蛇，正是为了抬高黑熊的身价。

取经团5个人畜，分别对应五行。第89回的题目是《金木土计闹豹头山》，指明了猴哥3兄弟的五行属性：猴哥属金，也叫金猴或金公；老猪属木，也叫木龙或木母；沙僧属土，也叫黄婆或刀圭。其他2个成员—唐僧、小白龙的五行属性有争议，常见说法是小白龙属弱水，唐僧属强火，金猴生水龙，所以猴哥与白马关系极好，火唐僧克金猴，所以猴哥怕唐僧。此说的证据是第57回，猴哥被唐僧2次革除教籍后，作者插入1首诗：【身在神飞不守舍，有炉无火怎烧丹。黄婆别主求金老，木母延师奈病颜】，此处的【炉】是指唐僧，所以唐僧属火。此说的问题在于，唐僧的火，被座下的水龙克，而且唐僧本名金蝉子，貌似属金才对。

我的结论是猴哥属金也属火，唐僧属火也属金。猴哥的属性，我在禺狨王卷有论述，此处不赘述，只说唐僧。书中说唐僧是【炉】，这没错，但炉子是金属材质，而炉子必须有火才能叫炉子，否则只能叫灶具，因此炉子属火又属金。唐僧本叫金蝉子，其实是月中金蟾，汉朝刘向的《五经通义》记载：【月中有兔与蟾蜍何？月，阴也；蟾蜍阳也，而与兔并，明阴系于阳也】，可见金蟾属金又属火。男性也叫阳性、雄性，或曰火性，唐僧当了10辈子童男，自然是10全10火的纯阳真火。唐僧又是金蟾，正是纯阳真火躯壳包裹的金蟾。

炼丹是用铅汞等重金属，由高温加热炼制，需要金、火2大要素。唐僧的肉身，本身就是修炼了10辈子的金丹。道教至宝—九转金丹只练了9次，唐僧这颗肉身金丹更猛，炼了10辈子，又有佛法加持，相当于道教的10转金丹加上佛家舍利子的综合体。妖精们认为吃了唐僧肉可以长生不老，甚至可以【发白还黑，齿落更生】，重走人生路，都有实打实的理论依据，至少能够自洽。妖精们都是禽兽中的极品，至少有上百年的修行，随便拽出哪个，都不是傻瓜白痴，怎么可能都被谎言轻松的忽悠，还深信不疑呢？

女妖们娶唐僧的理论依据也很扎实。第80回，白老鼠的说法很典型：【那唐僧乃童身修行，一点元阳未泄，正欲拿他去配合，成太乙金仙】。【元阳】也叫【真阳】(55回)，【元精】(55回)，【元精液】(95回)，大致可以理解为液态的金丹，是唐僧10世修行的物化，暗合《千字文》说的【金生丽水，玉出昆冈】。女妖们得了至阳至刚、至火至金的唐僧元阳，自然会成为【金仙】，比吃唐僧肉的效果还好。如前文所述，三清、四帝正是太乙金仙级别，猴哥这修行多年的顶级妖精，也才是太乙金仙的【散数】。女妖们看着唐僧屁颠屁颠的送上门，不想方设法将唐僧搞到手，那才是咄咄怪事。

综上所述，在妖精们眼中，唐僧根本不是个肉眼凡胎的凡人，而是长着腿自己送上门来的金丹圣水，仿佛是武侠小说中的武林秘籍，吃了他或与他交配，就能长生不老、做太乙金仙，这般诱惑根本无法抗拒，所以妖精们才像武则天口中的飞蛾投火一般，前仆后继的向取经团的罗网上撞，直到一个个撞得头破血流，甚至送了性命。

白骨精为代表的吃肉妖精，都不约而同的提到【有人吃了唐僧一块肉】；而以蝎子精为代表的，要元阳的女妖们都没提过【有人…了】的概念，说明【有人吃了】是个实实在在的概念，不是【如果有人吃】(if anyone eats)，而是确实【有人已经吃了】(someone had eaten)唐僧肉，做出了表率，所以白骨精等吃肉派妖精，才深信不疑，决心步【有人】(someone)的后尘，义无反顾的走上为吃唐僧，而死无葬身之地的不归路。

于是问题就来了，这个【有人】(someone, somebody)是谁呢？为啥白骨精不像其他女妖那样，要吃唐僧肉而不是娶唐僧呢？欲知详情，请看下节《翠袖湘裙》。

**第六卷 南海潮音 6.11.2 翠袖湘裙** 花**127**

唐僧【师徒别了(五庄观)上路，早见一座高山】，这座高山就是白骨精的白虎岭。猴哥说过：【望山走倒马】(98回)，一座大山虽然能远远看见，路途却往往很远。不过在第25回有一段记载，非常值得注意，猴哥在D日偷取人参果并推倒人参果树之后，连夜逃出五庄观西行。次日即D+1日，镇元子回到五庄观，听了清风明月的哭诉，立即驾云追赶，一气飞出去1000里地(千里之遥)，没见到取经团，知道跑过油了，这帮惹祸精速度比较慢，跑不了这么远，于是又往东飞了900里，终于在五庄观以西120里处，发现了取经团的踪迹。

能远远看到的大山，再远也不会远在1000里之外，镇元子的一来一往，必然2次路过白虎岭。白骨精的确有些本事，但远不是猴哥的对手，猴哥又远不是镇元子的对手，以镇元子的神通法力，只要他排查的时候，白骨精已经在白虎岭落户，他就一定会知道白骨精的动向。然而取经团离开五庄观时，已经与猴哥八拜为交结为兄弟的镇元子，根本没提白虎岭有妖精的事。这只能有2种解释，要么镇元子故意隐瞒了关于白骨精的情报，要么是白骨精恰好在镇元子排查之后，取经团到达之前的数日内刚到白虎岭的。在解答镇元子是否对取经团隐瞒白骨精行踪的问题之前，我们先往下看。



===== 3个版本的少妇装白骨精。左起，央视1986/1998年版、浙江永乐2009年版、二张2010年版 =====

白骨精不仅是第1个切实掌握取经团动向，并专门设计诱捕唐僧的妖精，她还认识【八戒是天蓬元帅，沙僧是卷帘大将】，也知道猴哥神通广大，【几年只闻得讲他手段】。然而最重要的，是白骨精自言自语的一句话：【几年家人都讲东土的唐和尚取大乘，他本是金蝉子化身，十世修行的原体。有人吃他一块肉，长寿长生】。关于吃唐僧肉长寿的理论依据，前文有详述，此处不赘，要细细分析的是前面的3个关键词：【几年】、【家人】、【取大乘】。

取经团抵达五庄观，是在贞观16年3月，这个时间很明确，因为第24回说当时【白的李、红的桃，翠的柳，灼灼三春争艳丽】。取经团在五庄观前后逗留了不到10天，加上五庄观到白虎岭的时间，取经团遇到白骨精，早则贞观16年3月，最晚也是4月上旬，也就是春夏之交，用浪漫的说法，白骨精事件可以称做【白虎岭之春】。如来启动【取大乘】的取经工程，是在贞观13年7月15日；唐僧离开长安正式取经，是在13年9月中旬(望前三日)。这样白骨精说的【几年家人都讲东土的唐和尚取大乘】中的【几年】，与【几年只闻得讲他(猴哥)手段】的【几年】，都是贞观13年下半年、16年上半年之间，最长不超过2.5周年，按《西游记》中的算法是3年，或者叫3虚年。

白骨精话中的另一个关键词是【家人】。告诉白骨精吃唐僧肉长寿的，肯定不是凡人，而是妖精，也就是说白骨精有妖精亲友，她不是独脚大盗。白骨精第1次亮相，是变作给老公送饭的美丽少妇。《西游记》中的大部分妖精，都有关于长相的大段正面描述，但反例也不少，例如第一个想娶唐僧的蝎子精、比丘国的狐狸精美后，都没有详细的长相描写。显然作者对白骨精十分偏爱，对她的的首次出场，不惜笔墨做了3次大篇幅的肖像描写。

1. 变做个月貌花容的女儿，说不尽那眉清目秀，齿白唇红

2. 圣僧歇马在山岩，忽见裙钗女近前。翠袖轻摇笼玉笋，湘裙斜拽显金莲。

汗流粉面花含露，尘拂峨眉柳带烟。仔细定睛观看处，看看行至到身边。

3. 冰肌藏玉骨，衫领露酥胸。柳眉积翠黛，杏眼闪银星。

月样容仪俏，天然性格清。体似燕藏柳，声如莺啭林。

半放海棠笼晓日，才开芍药弄春晴。

得到相似偏爱待遇的，是第72回出现的7个美女蜘蛛精，作者先后描写了他们5次，高居妖精们之冠。

1. 唐僧看到其中4个蜘蛛在窗前【刺凤描鸾做针线】：

闺心坚似石，兰性喜如春。娇脸红霞衬，朱唇绛脂匀。

蛾眉横月小，蝉鬓迭云新。若到花间立，游蜂错认真。

2. 另外3个在木香亭子里面蹴鞠，也就是踢足球：

飘扬翠袖，摇拽缃(xiāng, 浅黄色)裙。飘扬翠袖，低笼着玉笋纤纤；摇拽缃裙，半露出金莲窄窄。

形容体势十分全，动静脚跟千样躧(xǐ, 鞋)。拿头过论有高低，张泛送来真又楷。

转身踢个出墙花，退步翻成大过海。轻接一团泥，单枪急对拐。明珠上佛头，实捏来尖靴。

窄砖偏会拿，卧鱼将脚跘(pán, 周旋进退)。平腰折膝蹲，扭顶翘跟躧。

扳凳能喧泛，披肩甚脱洒。绞裆任往来，锁项随摇摆。

踢的是黄河水倒流，金鱼滩上买。那个错认是头儿，这个转身就打拐。

端然捧上臁(lián, 小腿的两侧)，周正尖来捽。提跟惨草鞋，倒插回头采。

退步泛肩妆，钩儿只一歹。版篓下来长，便把夺门揣。踢到美心时，佳人齐喝采。

一个个汗流粉腻透罗裳，兴懒情疏方叫海。

3. 踢球的3个蜘蛛精，踢到兴头上：

蹴鞠当场三月天，仙风吹下素婵娟。汗沾粉面花含露，尘染蛾眉柳带烟。

翠袖低垂笼玉笋，缃裙斜拽露金莲。几回踢罢娇无力，云鬓蓬松宝髻偏。

4. 猴哥去侦察她们动向时，蜘蛛们正要去濯垢泉洗澡：

比玉香尤胜，如花语更真。柳眉横远岫，檀口破樱唇。

钗头翘翡翠，金莲闪绛裙。却似嫦娥临下界，仙子落凡尘。

5. 蜘蛛们随即脱光了下水洗澡：

褪放纽扣儿，解开罗带结。酥胸白似银，玉体浑如雪。

肘膊赛凝胭，香肩欺粉贴。肚皮软又绵，脊背光还洁。

膝腕半围团，金莲三寸窄。中间一段情，露出风流穴。



===== 3个版本的洗澡装蜘蛛。最下面的二张版很囧很雷人 =====

对少妇装白骨精的描写的第2段，有1句是：

翠袖轻摇笼玉笋，湘裙斜拽显金莲。汗流粉面花含露，尘拂峨眉柳带烟

对踢足球的3个蜘蛛精的描写的第2、第3段，有这么2句：

飘扬翠袖，摇拽缃裙。飘扬翠袖，低笼着玉笋纤纤；摇拽缃裙，半露出金莲窄窄。

汗沾粉面花含露，尘染蛾眉柳带烟。翠袖低垂笼玉笋，缃裙斜拽露金莲。

也就是说，除了个别字之外，少妇装白骨精，与踢球装蜘蛛精，几乎一摸一样。显然才高八斗的吴老爷子，不可能是江郎才尽，无法编出一段全新的肖像描写，而是明确告诉我们，蜘蛛们与白骨精，是一家人。

蜘蛛们没啥大本事，最后被猴哥一通乱棍活活打死，可来头不小。他们的老巢盘丝岭盘丝洞正南3里，有个温泉—濯垢泉。此温泉大有来历，【自开辟以来，太阳星原贞有十，后被羿善开弓，射落九乌坠地，止存金乌一星，乃太阳之真火也。天地有九处汤泉，俱是众乌所化。那九阳泉，乃香冷泉、伴山泉、温泉、东合泉、潢山泉、孝安泉、广汾泉、汤泉，此泉乃濯垢泉】。濯垢泉非常精致，【五丈余阔，十丈多长，内有四尺深浅，但见水清彻底。底下水一似滚珠泛玉，骨都都冒将上来，四面有六七个孔窍通流。流去二三里之遥，淌到田里，还是温水】，水质也极好，【又清又热】、【一气无冬夏，三秋永注春。炎波如鼎沸，热浪似汤新】。根据盘丝岭土地爷的报告，濯垢泉【原是上方七仙姑的浴池。自妖精到此居住，占了他的濯垢泉，仙姑更不曾与他争竞，平白地就让与他了】。连王母娘娘的七仙女都对蜘蛛精们退避三舍，善于察言观色的基层干部土地爷，认定蜘蛛们大有来头，【我见天仙不惹妖魔怪，必定精灵有大能】。

吴老爷子对数字【七】有很深感情，猴哥在灵台方寸山的前7年，菩提祖师并未传授他什么真本事；猴哥在八卦炉中，被炼了七七四十九天；第67回取经团路过七绝岭等等。《西游记》中有很多七人帮，包括7大圣、7小圣、九灵元圣的7个狮子干孙子、王母的7仙女、7个蜘蛛精、蜘蛛们的7个干儿子等。在所有妖精中，生活最讲究的男妖精，我首推黑风山黑风大王，他把洞府搞得很情调很小资。最讲究的女妖，我会选7蜘蛛。别看她们是毛茸茸的蜘蛛，每天都要洗澡3次，每次都是天体洗浴。其中的 3 个热衷蹴鞠踢球，要是活到现在，肯定是世界足球小姐，没德国普林茨、巴西玛塔、美国瓦姆巴赫什么事了；另外4个则精通女红，见唐僧上门，还亲自下厨【撩衣敛袖，炊火刷锅】做饭招待，她们是仅有的下厨做过饭的妖精，真是上得厅堂下得厨房。

蜘蛛们还是最讲究男女之防的女妖。蝎子精、白老鼠、玉兔、老猪的前妻卵二姐都是豪放女，蜘蛛们就不同了，她们下水洗澡时，猴哥变成老鹰抢走她们的衣服，要是别的女妖，尤其是玉兔，肯定是该干啥还干啥，穿不穿衣服没有区别，蜘蛛们却不敢出水，比被牛郎偷走衣服的织女还害羞。老猪脱光了跳进濯垢泉，要与蜘蛛们共浴，她们吓得要死，还引用了《礼记-内则》中的话：【七年男女不同席】，指责老猪有非分之想。她们用蛛丝将老猪制伏之后，【赤条条的，跑入洞里，侮着那话】。当时唐僧还在盘丝洞内绑着，她们从唐僧面前路过时，还很害羞的讪笑，【从唐僧面前笑嘻嘻的跑过去】。这哪里是妖精，简直就是一群知书达理，妇德、妇言、妇容、妇功四德俱全的顶级淑女，天上的仙女们也不是都有这么好的修养。张玉帝的妹妹杨张氏、披香殿玉女、广寒宫玉兔，都相继思凡下降，公然违反天条。蜘蛛们引经据典的严守妇道不说，还在师兄百眼魔君面前，义正词严的指控老猪【欲行奸骗之事】。

蜘蛛们的师兄百眼魔君蜈蚣精是个厉害角色，他是《西游记》中唯一会配置毒药的妖精，另一个会用毒的妖精，是豪放女蝎子精，但她的倒马毒桩是天生的。蜈蚣精则是顶级药剂师，他用数千斤鸟粪，炼制成一包儿药，不仅能毒死人类，连神仙吃了都得死。百眼魔君的武力一般，可他的1000只眼睛，能放出森森黄雾，艳艳金光，猴哥被打得一败涂地不说，还痛哭流涕，最后靠毗蓝婆菩萨帮忙作弊，才将其制伏，最后毗蓝婆将其捉走做了宠物。对于蜈蚣精的背景，我在鹏魔王卷做过考证，他来自天竺国百脚山，是佛母孔雀大明王菩萨的宠物或奴仆，孔雀放他出来作恶，再由孔雀的情妇毗蓝婆出来将其收服，这样作为西天有功之臣，毗蓝婆的孔雀地下情人身份，就可以洗白了，至少可以变成半公开。

在道教世界中的女仙中，辈分最高的是遭到排挤的黎山老母，实际地位最高的，则是王母娘娘。在《西游记》中，王母只在猴哥大闹天宫前后，正面出场过一次，表面上是个跑龙套的角色，貌似权力不大，除了召开蟠桃会，没啥别的作为。不过身为蟠桃会召集者、主持人的王母，注定是天界第一交际花，她通过宴请各路仙佛，得到了广泛的人脉和良好的人缘，佛道两界都会给他面子，至少也是个在各界、各山头之间长袖善舞、八面玲珑的角色。以王母的身份，她的女仆七仙女，即使没啥本事，那也是宰相门前三品官，各路仙佛、妖精都得给她们面子，要说7仙女怕本领稀松的7蜘蛛，以至于让出了澡堂子，那纯属胡扯。

蜘蛛们的来历不难考证，她们是王母以七仙女为模板，培养出来的妖精，角色是充当王母在人间的代理人和鹰犬，反过来说，蜘蛛们的靠山是王母，原因如下：

1. 七仙女不可能怕七蜘蛛，更不会让出澡堂子。

2. 蜘蛛们的生活品味和方式，与七仙女极为相似。七仙女要从事采桃子的劳动，蜘蛛们也会做饭、做女红。

3. 土地爷称7仙女为【仙姑】，而7昆虫也将7个干妈蜘蛛称为为【仙姑】(昆虫们自称：“我乃七仙姑的儿子”)，足见蜘蛛们处处都在模仿七仙女，自视为人间的七仙女。

4. 蜘蛛们的食性以吃肉为主，她们的7个干儿子，本是她们用蛛网捕获的7种昆虫：蜜蜂、蚂蜂、蠦(lú)蜂、班毛、牛蜢(měng)、抹蜡(mā là, 怀疑是蚂蚱)、蜻蜓，昆虫们哀告之下，蜘蛛们饶了他们性命，认他们做干儿子，代价是他们【春采百花供怪物，夏寻诸卉孝妖精】。一群吃肉的蜘蛛要百花、诸卉干嘛呢，无非2种可能，要么是蜘蛛们从王母、七仙女学来的小资情调，要么干脆是送给王母或七仙女的贡品。

5. 唐僧见到前4个蜘蛛时，她们正在专心致志的做女红【刺凤描鸾做针线】，唐僧不好打扰她们，等了足足1个小时(少停有半个时辰，一发静悄悄，鸡犬无声)，人家依然在忙活以至于没发现唐僧。蜘蛛们没有小妖喽啰，她们的针指作品，恐怕不仅仅是自己穿，一定是至少将一部分上缴给王母。反过来说，她们的主要日常工作，是为王母做家纺，地位大致相当于被牛郎拐走的织女。当猴哥学牛郎抢走她们的衣服时，她们也像织女一样一筹莫展。

6. 我猜测，王母也时常下凡，在濯垢泉洗澡，此时蜘蛛们的职责是伺候王母洗浴，并在外围放风做保卫工作。



===== 《大闹天宫》中的七仙女 =====

《西游记》的行文，透露出蜘蛛们是七仙女的镜像。七仙女出场时，书中没写她们的长相，只一笔带过她们名字：红衣仙女、青衣仙女、素衣仙女、皂衣仙女、紫衣仙女、黄衣仙女、绿衣仙女。七蜘蛛则正相反，作者不惜笔墨5次写了她们的长相，却没说蜘蛛们叫什么名字，甚至没有区分她们的打扮。相比之下，七大圣、七小圣、七狮子甚至七蜘蛛的七个干儿子，都有明确的名字。例如七狮子，分别是黄狮、狻猊、抟象、白泽、伏狸、猱狮、雪狮。表面上作者没说蜘蛛的名字和各自特征，其实已经通过【却似嫦娥临下界，仙子落凡尘】、【仙风吹下素婵娟】告诉我们，七蜘蛛分别是红毛蜘蛛、青毛蜘蛛、素毛蜘蛛、皂毛蜘蛛、紫毛蜘蛛、黄毛蜘蛛、绿毛蜘蛛。

取经团到盘丝洞、濯垢泉、黄花观时，是贞观24年3月(不觉的秋去冬残，又值春光明媚…蹴鞠当场三月天)。蜘蛛们和蜈蚣精来此地，是大约10年前(那妖精到此，住不上十年。73回土地语)，大致是贞观15年。再联系一下白骨精的摸样长相与蜘蛛们相似，蜘蛛们是王母按七仙女的摸样定向培养出来的女妖，蜈蚣精是孔雀明王的奴仆，蜈蚣精出场时是在炼丹，一条完整的证据链就浮出水面了。

贞观13年7月15日的第3届盂兰盆会上，如来做出发起取经工程的重大决策，身为菩萨的孔雀明王一定到会了，并亲耳得知了相关消息。观音下灵山时，途经金顶大仙的玉真观，于是王母等天庭高管也知道了此事。盘踞在百脚山的孔雀明王，一直是西天体制内的异议人士，虽然未必知道如来搞取经的真实目的，出于敌人赞成的都要反对的原则，也要加紧培养奴仆百眼魔君给取经团添堵。天庭的想法也差不多，管他如来是啥目的，先搅黄了再说。王母也一改温文尔雅的惯常形象，积极参与反取经活动，其原因是猴哥、老猪、沙僧都先后搅了她的蟠桃会，王母与这哥仨都有私人恩怨，如果他们顺利混入西天成了佛爷菩萨，自己的小脸往哪搁，取经工程分明是对我王母的打脸工程吗。

于是王母以七仙女为模板，培养出七蜘蛛，让她们为取经团添堵。王母的问题是她本人的法力不高，七仙女曾被猴哥的定身法定住，法力聊胜其无，她们培养出来的蜘蛛们，也不会有啥大本事。好在王母消息灵、人脉广，所谓敌人的敌人是朋友，她很快就与目的相似的西天孔雀明王勾结起来。贞观15年，孔雀指使的蜈蚣精与王母派出的蜘蛛们在盘丝洞、濯垢泉组团，彼此以兄妹相称，以蜈蚣精为首，共同修行，相互促进。王母不是个炼丹高手，但她经常与老君、寿星等神仙交往，至少略通点炼丹术，蜈蚣精的并不高超的炼丹术肯定是王母传授的。

黎山老母跑到黄花观为猴哥支招时，并没有现出本相，而是变成一个刚死了老公的寡妇。她说自己的老公与蜈蚣精发生冲突，而被蜈蚣精毒死了。黎山老母显然有备而来，她的这番说辞，也说明蜈蚣精在黄花观一带没少作恶杀人，他的主子孔雀明王，在【被出家】之前，同样吃人无数。蜘蛛们也热衷吃人，唐僧误入盘丝洞时，4个蜘蛛亲自下厨为唐僧做了2道菜：人油炒炼人肉煎熬的假面筋、人脑煎作的假豆腐块片(第72回)。在蜈蚣精甚至孔雀明王的法力驱动下，被蜈蚣精、蜘蛛精吃掉只剩白骨的一个死女人，变成了另一个以蜘蛛精为模板的妖精，她就是白骨精。蜈蚣精或孔雀这么做的目的，是让她做先锋，去白虎山摸摸取经团的底细，所以白骨精对取经团的组成，各人的本事来历一清二楚。

可能有人会问，一个被妖精害死的女人，会为仇人卖命吗？成语【为虎作伥】会回答这个问题。据说被老虎吃掉的人的鬼魂，叫【伥鬼】，伥鬼不敢离开老虎，留下做老虎的奴仆，当老虎遇到猎人埋设的机关陷阱时，他们会为老虎提醒，甚至老虎捉住下一个人类猎物时，伥鬼还要替老虎脱牺牲品的衣服，以便老虎食用，按现代的理论，伥鬼是【斯德哥尔摩综合症】患者。白骨精就是为虎作伥的典型，一方面她死于蜈蚣精之手，与蜈蚣精有仇，另一方面她又是蜈蚣精复活的，还获得了凡人没有的美貌和神通，人家有恩于自己，再说吃了唐僧肉就可以长生不老，怎么说都比做凡人强。与其他有九窍的妖精不同，白骨精只有7窍，正常情况下不能成精，在蜈蚣精或孔雀法力驱使下复活、成精的她，依然缺2个窍，所以她只能吃唐僧肉，无法摄取元阳。

贞观16年春，白骨精入驻白虎岭，距离取经团到达的日子，间隔非常短，以至于她来不及选择洞府、招募小妖。白骨精选中白虎岭，正是因为她的邻居是镇元子。镇元子是道教中人，组织上赋予他的任务，是抵御西天势力的渗透，并为可能的佛教东征，提供早期预警。搅黄如来的取经工程，也在其职责范围内。更重要的是，镇元子与白骨精的后台之一王母，关系很好很强大。镇元子是个穷神，唯一能拿出手的特产，只有人参果。沙僧说他在天上做卷帘大将时，【扶侍鸾舆赴蟠桃宴，尝见海外诸仙将此果与王母上寿】，镇元子不把宝贝疙瘩送给玉帝，而是送给王母，可见他非常重视与王母的结交。王母同样很重视与镇元子建立私人友谊，书中说【青鸟每传王母信，紫鸾常寄老君经】，通过蟠桃会王母认识、结交的仙佛很多，可书中明确提到的，与王母经常通信的只有镇元子，大概镇元子也很以此为荣，一厢情愿的认为自己在王母的芳心中的地位不同寻常。

不过身处敏感地带的镇元子，也想多踩几条船，所以当他得知白骨精入驻白虎岭、取经团即将到来时，决定先热情招待，再看看取经团的反应。如果取经团或西天给他面子，他就考虑出卖关于白骨精的情报；如果结果相反，那就装聋作哑，任由白骨精胡闹，反正事不关己高高挂起，明知不对少说为佳。可是取经团还没到，元始天尊就把他召到天上，阻止他与唐僧见面，间接导致猴哥无事生非，推倒人参果树，坏了他的美好规划。虽说最终观音救活了人参果树，挽回了他的损失，但果树本来就是我镇元子的，你推倒你救活，理所应当，我镇元子根本不必感谢取经团。最终结交唐僧的目的没达到，又屈尊与猴哥结拜，这生意怎么看都是赔了，于是镇元子按 Plan B 进行，没有向取经团透露白骨精的情况，间接导致猴哥被唐僧驱逐，也算出了一口恶气。不过能跻身仙佛的人或妖精，没有谁真正是傻瓜，猴哥是何等聪明之人，事后也明白了镇元子的小算盘，日后取经团多次遇险，也没见猴哥去求镇元子这虚头八脑的结拜兄弟，原因就在这里。

8年之后，当取经团抵达盘丝岭一带时，形势已经起了变化。首先白虎岭之春为西天提了个醒，就是必须分化瓦解孔雀-大鹏-王母的关系，而且西天在毒敌山蝎子精事件中，已经请孔雀明王的私生子昴日鸡出面立功，通过洗白昴日鸡的身份，释放出足够诚意。弟弟大鹏再亲，也没儿子昴日鸡亲，所以孔雀明王对蜈蚣精的态度发生了重大变化，由让他阻止取经工程，变成了仅仅让他为取经团添点麻烦，最终洗白毗蓝婆。天界头号交际花王母娘娘，是个非常敏感的女性，也察觉到孔雀明王的新动向，于是她也放弃了对蜘蛛们的暗中支持，任她们自生自灭。

蜈蚣精的本事很强，综合实力能排进妖精榜top10，但妖品极差，如果评选最卑鄙的妖精，我举双手双脚选他。他与蜘蛛们合谋捉住唐僧后，猴哥打上门来，捉住蜘蛛们做人质，要蜈蚣精释放唐僧，蜘蛛们【厉声高叫道：“师兄，还他唐僧，救我命也！”】蜈蚣精却说出全书中最卑鄙无耻的一句话：【妹妹，我要吃唐僧哩，救不得你了】。猴哥闻言大怒，将蜘蛛们【尽情打烂，却似七个劖(chán)肉布袋儿，脓血淋淋】。蜘蛛们死后，蜈蚣精又【心甚不忍】，拔出宝剑与猴哥交战。这段记载，既可理解为蜈蚣精不可靠，关键时刻出卖师妹们；也可以理解为他诚心想让蜘蛛们死，换句话说就是孔雀明王已经出卖王母了，故意指使蜈蚣精，借猴哥之手杀蜘蛛们灭口。反正要么是蜈蚣精卑鄙，要么是孔雀明王卑鄙，更接近真相的，是师父孔雀、徒弟蜈蚣精确实是一家人，统统卑鄙大大的。

可能有读者会问，为何蜘蛛们不要唐僧的元阳，而要吃唐僧肉呢，其实猴哥已经解答了这个问题。蜘蛛们捉住唐僧后，猴哥变成苍蝇去探听虚实，当他看到蜘蛛女们时，居然笑了：【这七个美人儿，假若留住我师父，要吃也不彀(gòu, 通‘够’)一顿吃，要用也不彀两日用，要动手轮流一摆布就是死了】。猴哥的笑，想必十分猥琐，不过他说的也是铁打的事实，别的女妖都是单独行动，元阳归一个人，没啥可说的。现在妖精有7个，且不论这点元阳不够分、没法分，而且以唐僧的小体格，还不够蜘蛛们玩一轮的。既然没法分元阳，就只能分肉吃了。

解答了白骨精来历之后，还有个问题未能解决，就是吃过唐僧肉的【有人】，究竟是谁呢？欲知详情请看下节《吃出情调》。

**第六卷 南海潮音 6.11.3 吃出情调** 花**152**

妖精与人一样，也要吃食物，区别在于妖精们都以吃荤为主。蝎子精曾给唐僧【邓沙馅的素馍馍】吃，白老鼠为唐僧摆下一桌素斋，三个犀牛精还曾给唐僧一碗饭吃，但这些素食是专门给唐僧做的，并非妖精们自己吃的。妖精们的食材，可以分为人肉、牲畜野味2大类。中国是美食之国，《西游记》中的妖精们，在吃肉上也有很多种吃法或烹饪方法。

最野蛮原始的进食方式，自然是生吃。最典型的是双叉岭虎熊牛三兽帮，这哥仨当着唐僧的面，生吃了唐僧从长安带出来的2个随从。第30回，黄袍怪奎木狼变成个帅哥，跑到宝象国自称是百花羞公主的老公，国王见奎木狼一表人才，非常高兴，为奎木狼设宴不说，还派18个宫娥陪酒。到了晚上奎木狼喝高了，【伸开簸箕大手，把一个弹琵琶的女子，抓将过来，扢咋(gǔ zǎ)的把头咬了一口……坐在上面，自斟自酌。喝一盏，扳过人来，血淋淋的啃上两口】。28星宿中的井木犴(àn, 野狗；hān, 驼鹿)也喜欢生吞活剥，第92回玉帝派四木禽星—奎木狼、井木犴、角木蛟、斗木獬去降服三个犀牛大王，井木犴捉住辟寒大王，突然来了食欲，【井木犴现原身，按住辟寒儿，大口小口的啃着吃哩。……已是被他把颈项咬断了……断了头，血淋津】。孔雀明王更猛，他在做妖精时，张开大嘴将周围45里为半径的人类，通通吸进肚子，仿佛是个巨大的吸尘器，连咀嚼都省了。

如果不活吃的话，就要把食材用某种方式处理成熟食，笔者大致将其分为两大类：熏蜡腌制等冷加工、煎炒蒸煮等热加工。冷加工又分2大类，一是做肉酱，第22回，沙僧威胁老猪要把他做成肉酱：【拿住消停剁鲊(zhǎ, 以鱼加盐等调料腌渍之)酱】。二是做腌肉，第33回，银角大王捉住老猪后，要把老猪制成腌肉：【把他且浸在后边净水池中，浸退了毛衣，使盐腌着，晒干了，等天阴下酒】。第85回，猴哥看到金钱豹手下的小妖晾晒腌肉，【见那向阳处有个小妖，拿些人肉巴子，一块块的理着晒哩】

冷加工一般是针对食物过剩，短时间无法吃尽的情况。更普遍、更讲究的加工方式是热加工，即使用某种烹饪方式，将鲜肉现场加工出来，书中提到的烹饪方式有：

1. 煎炒。75回，猴哥混入狮驼洞，看见【东边小妖，将活人拿了剐肉；西下泼魔，把人肉鲜煮鲜烹】。第76回青狮将猴哥一口吞下，见猴哥不死，又打算将猴哥吐出来煎炒吃了，【把他哕(yuě, 呕吐)出来，慢慢的煎了吃酒】。第57回，沙僧打死六耳猕猴的山寨版取经团中的假沙僧，六耳猕猴真环保低碳，把假沙僧的尸体吃了，【把打死的妖尸拖在一边，剥了皮，取肉煎炒，将椰子酒、葡萄酒，同众猴都吃了】。

2. 烧烤。第41回，红孩儿一把火烧得猴哥、老猪屁滚尿流，老猪自言自语说：【这一钻在火里，莫想得活，把老猪弄做个烧熟的，加上香料，尽他受用哩！】

3. 煮。第86回，金钱豹手下的小妖们讨论怎么吃唐僧，有个小妖建议【煮了吃，还省柴】。

4. 做成人肉馅馍馍，第55回蝎子精用人肉馅馍馍招待过唐僧。

5. 做成素斋。第72回，蜘蛛精们用人油炒炼人肉煎熬的假面筋、人脑煎作的假豆腐块片，招待唐僧。

6. 蒸，这是妖精们公认的最好的吃唐僧法。第32回，日值功曹对猴哥说平顶山的金角、银角2位大王非常厉害，会【把你(猴哥)拿住，捆在笼里，囫囵蒸吃了】。第41回，红孩儿【把三藏拿到洞中，选剥了衣服，四马攒蹄，捆在后院里，着小妖打干净水刷洗，要上笼蒸吃哩】。其他的妖精，包括黑水河小鼍龙、金皘山青牛精、狮驼国大鹏、隐雾山金钱豹，都选用了这种吃法吃唐僧。

众多妖精都选择蒸唐僧，不是偶然的，最直接的原因，是隐雾山的小妖说的：【蒸了吃的有味】(第86回)，但将蒸唐僧上升到理论高度的妖精，只有大鹏，他也是最接近得逞的妖精。他的蒸唐僧吃肉，有2条指导原则：

1. 不要惊吓唐僧，以免肉发酸。第76回，大鹏略施小计，在狮驼国擒获取经团，小妖们都很兴奋，一个个大呼小叫的，这时大鹏派小妖传下命令，【各营卷旗息鼓，不许呐喊筛锣，说：“大王原有令在前，不许吓了唐僧。唐僧禁不得恐吓，一吓就肉酸不中吃了。”】

2. 吃唐僧肉要有情调，而且唐僧肉不耐饥。在第77回，青狮把唐僧抱住不放，这时大鹏说：【大哥，你抱住他怎的？终不然就活吃？却也没些趣味。此物比不得那愚夫俗子，拿了可以当饭。此是上邦稀奇之物，必须待天阴闲暇之时，拿他出来，整制精洁，猜枚行令，细吹细打的吃方可】。

可能有人会质疑，大鹏做了500年的狮驼国国王，吃人无数，上述2条原则并非只针对唐僧，而是吃人肉吃出来的经验。对这个疑问，书中已经给出了否定答案。第77回，魔王们吩咐小妖，把取经团4人都上蒸笼蒸了：【着五个打水，七个刷锅，十个烧火，二十个抬出铁笼来，把那四个和尚蒸熟，我兄弟们受用】。鉴于老猪皮糙肉厚，魔王们决定将老猪放在蒸笼中的最底层，这时猴哥安慰老猪说：【八戒莫怕，(魔王们)是雏儿，不是把势……大凡蒸东西，都从上边起。不好蒸的，安在上头一格，多烧把火，圆了气，就好了；若安在底下，一住了气，就烧半年也是不得气上的。他说八戒不好蒸，安在底下，不是雏儿是甚的！】电视剧《西游记》中也有这段情节，我小时看的时候，专门问家母蒸东西是不是有这说法，家母说猴哥的话是对的，蒸东西都是上层先熟，老猪皮厚不好蒸，应该放在笼屉顶层，唐僧细皮嫩肉的，该放在底层，这样4层可以一块蒸熟。

由于我专门就此事问过家母，所以我对蒸食物有了极为深刻的印象。联系一下猴哥在狮驼洞见到【东边小妖，将活人拿了剐肉；西下泼魔，把人肉鲜煮鲜烹】，青狮打算把猴哥【慢慢的煎了吃酒】，就知道大鹏青狮白象平时以煎、煮人肉吃为主，极少或从未蒸人吃。综上所述，大鹏蒸唐僧是个特例，或者说大鹏对唐僧的烹饪方式，是有理论无实践，进而可以推出下一个结论，就是有高人指点大鹏该怎么吃唐僧，有何注意事项，而不是大鹏自己总结出的经验，故而大鹏一直没有理论联系实际的机会，这才闹出把老猪放在笼屉底层的低级错误。

那么是谁传授大鹏吃唐僧的理论呢？我们再联系一下第一个想吃唐僧肉的白骨精的话：【几年家人都讲东土的唐和尚取大乘】，白骨精的家人是七蜘蛛精和蜈蚣精，而蜈蚣精的后台是孔雀明王，孔雀明王又是大鹏的哥哥，结论就浮出水面了：告诉大鹏唐僧肉有神奇疗效，而且要蒸着吃、不能惊吓唐僧的人，正是孔雀明王。

第77回，如来痛说革命家史：【自那混沌分时，天开于子，地辟于丑，人生于寅，天地再交合，万物尽皆生。万物有走兽飞禽，走兽以麒麟为之长，飞禽以凤凰为之长。那凤凰又得交合之气，育生孔雀、大鹏。孔雀出世之时最恶，能吃人，四十五里路把人一口吸之。我在雪山顶上，修成丈六金身，早被他也把我吸下肚去】。从如来的口述可以推断，孔雀生于开天辟地之后的不久。第7回如来说玉帝【自幼修持，苦历过一千七百五十劫。每劫该十二万九千六百年】，可知玉帝至少活了1750 x 12.96万 == 22680万年，或2.268亿年，孔雀的寿命大致与玉帝相当，可能还更长一点，我取个整算2.3亿年好了。

孔雀则是个典型的花和尚，做和尚之前在西天的雪山附近大吃人类；被出家做了和尚之后，依然不守清规戒律，长期与毗蓝婆菩萨保持地下情人关系不说，肯定也没放弃吃人的习惯。唐僧本名金蝉子，是【十世修行的好人】，当了10辈子的和尚兼童男，第10辈子投胎到东土大唐做了唐僧，前9辈子的行止不明。笔者推测唐僧是在第9辈子，被孔雀明王捉住蒸熟吃掉了。孔雀活了2.3亿年，已经垂垂老矣，吃了唐僧肉不仅让他焕发了青春，还有意想不到的其他奇效：孔雀明王在2.3亿岁的高龄，与毗蓝婆菩萨又生下2个孔雀雏，这般神奇功效，让孔雀、大鹏兄弟极为震精，年龄与孔雀差不多的大鹏也起了贪欲，决心步老兄的后尘，也把唐僧肉吃吃。正是有孔雀明王的现身说法，大鹏才成为七大圣中唯一想吃唐僧肉的妖精。

大鹏曾经与猴哥斩鸡头拜把子，做了兄弟，彼此知根知底。轰轰烈烈的大反革命运动失败后，猴哥在五行山监狱服刑，大鹏跑到狮驼国占国为王，这一别长达500年。猴哥加入取经团后，又有老猪、沙僧相继加入，大鹏知道想吃唐僧，还是颇有难度的。孔雀明王派白骨精去白虎岭探路，看看猴哥及取经团到底有多大本事，顺便也将相关情报共享给大鹏。事实证明，猴哥的战斗力非常强悍，大鹏也自认没有足够把握制伏猴哥。恰好文殊、普贤的座驾青狮白象，擅离职守跑到狮驼岭落草，大鹏见有机可乘，于是屁颠屁颠的跑到狮驼岭，做了狮驼集团的老三，忽悠他俩吃唐僧肉，直到最后将这俩草包彻底架空。

如果说孔雀明王吃过唐僧肉，还算推测的话，有一个人确实吃过唐僧肉，她就是唐僧的母亲—殷温娇。唐僧出生前，其父亲陈光蕊被艄公陈洪害死，唐僧出生后，殷温娇怕陈洪害死宝贝儿子，【将此子左脚上一个小指，用口咬下】，随后将唐僧抛入江中。唐僧长大成人后，在金山寺与母亲殷温娇相见，【脱了鞋袜看时，那左脚上果然少了一个小指头】，这才验明正身，母子相认抱头痛哭。书中并未明说殷温娇是否将刚出生的唐僧的这小脚趾吃掉，但从常理分析，新生婴儿的小脚趾非常小，母子之间血肉相连，殷温娇不大可能把咬下的唐僧脚趾吐掉，八成是咽下肚子了。即使殷温娇把儿子的脚趾吐掉了，依然会有肉屑落入她的肚子。虽说此时唐僧还小，还没开始此生的修行，但也已经修行了9辈子，他的肉已经具备了使人长生的能力，殷小姐靠这一丁点的肉，也能长生不死。然而很不幸，刘洪伏法、陈光蕊复活之后，殷温娇【从容自尽】了。

表面上看，唐僧肉没有起到让殷温娇长生不死的作用，其实不然，即使是能长生的仙佛，也只是不能自然死亡而已，依然可能横死。例如围剿猴哥失利的巨灵神、违反天条的老猪、老沙、小白龙，都曾被李天王、玉帝判处死刑，他们分别靠哪吒、太白金星、赤脚大仙、观音的求情，才保住性命。百眼魔君蜈蚣精配置的毒药，【若与神仙吃，也只消三厘就绝】。所以说，唐僧肉无法阻止她自寻死路，她要自杀还是能死的。问题在于唐僧是如来的二徒弟，在西天的地位极高，最后凭职称、职务时，他的排名还在观音之上，他的生身母亲殷温娇，也会母以子贵，不大可能像凡人那样，下地狱、入轮回，极有可能因为吃了唐僧肉，成为天庭或西天的一员。

《西游记》中曾私自下界的仙女共有4位。第1位是二郎神的母亲、玉帝的妹妹—杨张氏，但她没有正面出场过。第2位是披香殿玉女，她在天上与奎木狼私定终身，随即下界到宝象国做了百花羞公主，之后与奎木狼做了13年的夫妻。第3位是月宫/广寒宫/蟾宫中的素娥，她下凡做了天竺国的公主。第4位是也来自月宫的月兔，她赶在取经团到达天竺国之前，用一阵大风刮走素娥公主，自己李代桃僵冒充公主，打算借取经团路过天竺国之机，招唐僧做驸马。

这4位仙女中的杨张氏、披香玉女、玉兔，下凡的目的很明确，就是在人间找老公，只有月宫素娥很奇怪，书中没说素娥下凡的目的是什么。关于素娥下凡的原因，身为当事人的月宫一把手—太阴星君，是这么说的：【那国王之公主，也不是凡人，原是蟾宫中之素娥。十八年前，他曾把玉兔儿打了一掌，却就思凡下界。一灵之光，遂投胎于国王正宫皇后之腹，当时得以降生。这玉兔儿怀那一掌之仇，故于旧年走出广寒，抛素娥于荒野】。玉兔的本职工作是【捣玄霜仙药】，素娥的工作性质不详，加上另一位老牌玉女—嫦娥(也叫‘姮娥’、‘霓裳仙子’)，月宫中居然有3位美女。俗话说：三个女人一台戏，美女们之间日常吵架拌嘴啥的，甚至发生肢体冲突，都在所难免。素娥【把玉兔儿打了一掌】，无论如何都不对，但也在情理之中，问题是素娥给了玉兔一个嘴巴，占了便宜之后，【却就思凡下界】，做了天竺国公主，就很不合逻辑了。素娥打玉兔与思凡下界，怎么看都没有因果关系，措辞行文极为荒腔离谱。如果评选《西游记》中最荒唐的台词，我会选这段。

取经团到达天竺国布金禅寺时，托生为公主的素娥，已经被玉兔吹到布金禅寺1年之久。唐僧在游赏布金禅寺时，听见有个女子在呜呜痛苦，布金禅寺方丈就对唐僧和猴哥说了素娥公主被大风刮来的经过。行文至此，唐僧、猴哥的角色有些像《水浒传》中听见金翠莲痛哭的鲁智深，鲁提辖的反应是招来金翠莲父女核实一下事情经过，再决定解救金家父女。唐僧、猴哥的反应与花和尚截然不同，他们听了方丈的一面之词后，只是将方丈的话【切切在心】，根本没和素娥见面以核实情况。作为一个重要的女性角色，书中也没说素娥长啥样，只通过方丈之口，说素娥【乃是一个美貌端正之女】。最重要的是，素娥哭诉【爷娘不知苦痛之言】时，唐僧【感触心酸，不觉泪堕】。唐僧出生前父亲就已经遇害，母亲被迫从了刘洪，唐僧幼年在金山寺度过，活到18岁才知道父母是谁，听见素娥哭诉与父母的离别之苦，这才【感触心酸】，然而即便如此唐僧也没见素娥。

取经团离开布金禅寺，进了天竺国都城，听说玉兔假扮的公主在抛绣球撞天婚，唐僧自然而然的想起母亲殷温娇，也是通过撞天婚嫁给自己的父亲，于是又发了一通感慨。等唐僧见到假扮公主的玉兔，书中的行文依然很奇怪。根据前文的叙述，素娥真公主与玉兔假公主的长相，肯定一摸一样，否则不可能骗过天竺国王，前文不说素娥的长相，在此处提一笔玉兔的容貌，也是前后呼应之笔，可是作者不仅只字未提玉兔假公主的长相，反而对玉兔身边的宫娥彩女们，破费了一番笔墨，可谓喧宾夺主：

娉婷嬝娜，玉质冰肌。一双双娇欺楚女，一对对美赛西施。云髻高盘飞彩凤，娥眉微显远山低。

笙簧杂奏，箫鼓频吹。宫商角徵羽，抑扬高下齐。清歌妙舞常堪爱，锦砌花团色色怡。

看到这里，想必大家也明白了，素娥正是唐僧的生母殷温娇。殷温娇本是一个凡人，吃了唐僧的小脚趾头，获得了长生不老的能力，不过由于受了刘洪的玷污，她迫于万恶的舆论压力自尽了。作为西天的有功之臣，殷温娇母以子贵，进入天庭做了神仙，之所以没去西天做菩萨，是因为将来唐僧取经成功成了佛，与老娘抬头不见低头见的，这辈分、排名不太好论。从天庭的角度来说，花俩小钱把殷温娇养起来，不仅是给西天一个面子，身为金蝉子老娘的殷温娇，也可以视作西天送来的人质。西天、天庭两厢情愿之下，玉帝将殷温娇改名为素娥，安置到非常僻静的广寒宫，做个可有可无的散仙，算是养起来了。

对于素娥的到来，敌意最大的正是玉兔，唐僧的前世金蟾，与玉兔是天生的一对，可有情人难成眷属，金蟾去西天做了和尚，让玉兔生了一肚子气，她对西天安排的唐僧生母素娥，也憋了一肚子火，玉兔、素娥的关系，大致相当于男人远奔他乡，留下守空房的婆媳关系。素娥、玉兔互相看不上眼，素娥天天天思念一去不复返的儿子，玉兔夜夜思念未过门的老公。终于有一天，素娥、玉兔又为唐僧/金蟾又发生了严重口角，素娥盛怒之下给了玉兔一个耳光，不过占了便宜的素娥，反而更想念儿子，这才思凡下界，跑到取经团必经之地—天竺国，做了真公主，打算见儿子一面。

玉兔吃了素娥/殷温娇的亏，心中忿忿难平，好歹我玉兔也是天庭、人间很有知名度的人物，如果此仇不报，在天上就没法混了，索性也找了个机会下凡，将素娥扔到布金禅寺受罪，除了是想与老情郎相会之外，也是借机出口恶气。素娥不愿被布金禅寺的和尚们玷污，只得【装风作怪，尿里眠，屎里卧】，而这正是玉兔期待的，你素娥不是号称【素】吗，号称纯洁吗，你就在屎尿堆里玩泥巴吧，没有比这更让我玉兔开心的了。玉兔是取经路上的最后一波妖精，素娥投胎天竺国长达18年，玉兔冒充公主1年，天竺国正在灵山脚下，西天不可能不知道玉兔、素娥的恩怨。如来不去戳穿玉兔的鬼把戏，一则是玉兔没有吃人之类的大恶；二来这是唐僧的家务事，不好插手；最后，这是让唐僧在上山成佛之前，最后看一眼老娘和老情人，往好了说，这是给取经团长一个很有人情味的安排，往坏了说，这是西天给唐僧等取经团员一个小小警告：你们的每个人都有把柄和弱点抓在如来的手里，别以为自己有多么了不起。

殷温娇成仙做了月宫素娥，具备了长生不老的能力，不过笔者更倾向于殷温娇根本没死，而是在完成生育唐僧的工作后，直接被天庭接到月宫做了天务员，所以白骨精才说【有人吃他一块肉，长寿长生】。素娥/殷温娇的这一神奇经历，加上孔雀明王吃唐僧肉恢复青春，老树开新花，生了一儿一女的事实，完全坐实了吃唐僧肉长生还能【发白还黑，齿落更生】的说法，在白骨精对取经团的失败攻击后，唐僧肉的神奇功效逐渐流传开来，成为各路妖精都深信不疑的圭臬。

搞清了吃过唐僧肉的人们的经历后，下一个问题还要回到白骨精身上，即唐僧为何要驱逐猴哥，难道仅仅是唐僧肉眼凡胎，【人妖颠倒是非淆】吗？欲知详情，请看下节《含恨而去》。

最后给出唐僧母子的年谱：

1. 隋朝大业5年(AD609)，唐僧诞生。原因见第 6 条。

2. 唐高祖李渊的武德9年(AD626) ，唐僧时年18虚岁，与母亲殷温娇相认(年方十八认亲娘)，杀刘洪(洪州剿寇诛凶党)，陈光蕊复活，父子相认(状元光蕊脱天罗，子父相逢堪贺奖)。此后的某年，殷温娇自尽，做了月宫素娥。

3. 贞观10年(AD636)，素娥投胎做了天竺国真公主。素娥与玉兔相处的时间，最长可达 10 年(626~636)，也就是 10 个天上天，最短只有 1 个天上天。素娥与玉兔发生了激烈口角，并给了玉兔一个嘴巴，旋即因思念儿子唐僧而下凡了。

4. 贞观13年(AD639)出发取经，时年31虚岁，原因见第 6 条。

5. 贞观26年(AD652)，素娥公主17虚岁，玉兔下凡做了天竺国假公主。因为布金禅寺方丈、太阴星君都说玉兔只下凡1年(经今一载)。

6. 贞观27年2月(AD653)抵达天竺国，遇到真假公主事件。时年素娥公主18虚岁，唐僧45虚岁，因为唐僧自称【虚度四十五年矣】(93回)。